

公司代码：603007

公司简称：*ST 花王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余雅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会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管理团队建议和董事会讨论，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6,938.36万元，存在未弥补亏损。鉴于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花王股份、顺景科技	指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苏州辰顺	指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指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即徐良先生
顺景管理	指	苏州市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山顺景	指	黄山顺景科技有限公司
金华顺景	指	金华顺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顺景	指	苏州顺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中维国际	指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尼威动力、标的公司	指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四川拓维	指	四川拓维聚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拓维聚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尼威动力 55.50%股权的交易
交易对方	指	HUANG 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徐云峰、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阊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鸠控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芜湖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自然人交易对方	指	HUANG 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徐云峰 7 名自然人股东
标的资产	指	尼威动力 55.50%股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当时有效的《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5 年 5 月公司取消监事会且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报告	指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顺景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nyang SYNGE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YNG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余雅俊
----------	-----

注1：公司于2025年10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25年10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2：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余雅俊为公司董事长，刘建哲为公司总经理。依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总经理刘建哲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自此余雅俊变更为公司法定代表人。2025年6月3日，前述法定代表人变更事项完成工商登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贤辉	汪茂婷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狮山横塘街道向阳路54号狮山创智中心5号楼2层	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狮山横塘街道向阳路54号狮山创智中心5号楼2层
电话	0512-67777937	0512-67777937
传真	/	/
电子信箱	securities@syngen-tech.com	securities@syngen-tech.com

注：鉴于公司原董事会秘书何祖洪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已于2025年8月21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任董事会秘书职务。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聘任罗贤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88号融锦广场A座10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5年5月22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地址由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变更为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88号融锦广场A座10楼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狮山横塘街道向阳路54号狮山创智中心5号楼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9
公司网址	www.syngen-tech.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syngen-tech.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花王	603007	花王股份、ST花王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9号2幢1110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毕兴亮、韩素红、于友锋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410,203,905.01	91,640,810.68	347.62	159,264,303.0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93,454,266.28	88,404,090.27	345.06	152,701,111.16
利润总额	-207,450,275.41	-817,433,038.09	74.62	-202,584,00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063,589.53	-813,312,289.04	71.96	-182,584,61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8,948,596.55	-364,307,536.34	1.47	-208,891,58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4,075.05	-30,361,601.30	-137.42	-54,204,145.03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558,124.46	515,564,397.11	-44.03	326,774,918.26
总资产	1,763,128,138.32	1,172,638,793.18	50.36	2,309,609,690.2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2.02	不适用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2.02	不适用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90	不适用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0	不适用	不适用	-8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39	不适用	不适用	-91.9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442,966.33	12,966,924.50	167,844,331.71	220,949,68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89,793.23	-25,766,736.78	-2,736,368.18	-189,070,69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87,724.34	-26,766,693.09	-4,047,916.64	-316,546,26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0,757.37	-36,422,438.80	17,004,636.64	-8,625,515.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2,889.53		-656,300.17	-55,99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5,303.66		295,939.08	163,139.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3,575.91		104,684,424.95	50,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9,121.20		575,560.91	1,014,7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683,279.30		88,383,953.29	9,414,565.6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67,224.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7,041,189.78		-631,354,283.93	401,307.8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6,740.59		-9,852,051.53	-17,011,168.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5,056.09		-507,765.49	-69,365.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9,260.89		-574,229.81	-17,550,213.23
合计	130,885,007.02		-449,004,752.70	26,306,966.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1,020.39		9,164.0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74.96		323.6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08	/	3.5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674.96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 1,646.78 万元，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8.18 万元	323.67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 52.23 万元；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71.44 万元
2.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74.96		323.67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9,345.43		8,840.41	

十二、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025年度是公司战略转型的“攻坚之年”与“筑基之年”。在全新管理团队的引领下，公司革故鼎新、锐意进取，突破传统业务束缚，积极推进业务领域的“转型”与“升级”。

管理层秉持“顺势而为，远景可期”的理念，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融合，全力推进智能装备、传感器及新基建等领域关键技术的创新与拓展，强化“技术+制造+服务”一体化能力。在传感器行业，致力于提供以智能驱动、可强化空间感知能力的高性能惯性测量单元、组合导航系统及压力传感器等产品；在智能制造产业，专注高压燃油箱系统研发和制造，做精做深，为客户提供性能优越、安全可靠的服务与产品；在城市更新及储能系统施工等新基建领域，配套提供更优综合解决方案，赋能多领域发展。公司正加速向新质生产力领域迈进。

公司完成了对尼威动力控股权的重大资产收购，强势进军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等智能制造领域；同时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及购买成熟资产积极布局传感器等先进制造业领域，推动公司业务向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的新质生产力方向积极转型；公司在完成已有的优质项目的同时充分利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以及“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重要资质积极参与优质城市更新项目；通过参股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的四川拓维主动投入储能系统等绿色能源项目，促进公司传统建筑类业务向绿色化、智能化、精细化方向优化升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高压燃油箱系统、传感器、新基建为核心的三大业务板块已完成闭环布局，协同效应开始释放，成为驱动公司营业收入与利润强劲增长的核心引擎。公司通过果断的战略转型，已成功驶入新能源与传感器科技的黄金赛道。凭借独特的业务矩阵、显著的协同效应和坚定的战略决心，公司有望在低碳化与智能化的时代浪潮中实现跨越式发展，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成为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顺景样本”。

（一）主营业务情况

1、新能源与动力管理系统：完成重大资产收购，战略转型成效显著

2025年度，公司完成尼威动力控股权收购，快速进入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市场。尼威动力是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专业从事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的研发、生产

与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专门配套于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电动汽车，在制造工艺、系统匹配、材料选择等方面与常规燃油箱系统具有显著差异，相比于塑料燃油箱系统则更具有耐老化、耐高温、耐高压、低排放、更环保及更安全的优势。

凭借在技术研发、制造工艺、适配能力及规模化量产交付等方面的深厚积淀，尼威动力已深度切入主流新能源车企供应链，核心客户包括理想汽车、零跑汽车、奇瑞汽车、岚图汽车、上汽大通等整车厂商，报告期内其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的市场出货量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尼威动力产品质量也获得客户认可，报告期内荣膺理想汽车 2025 全球合作伙伴大会最高荣誉“理想价值奖”。为了充分巩固和发展市场，尼威动力已在华东地区建成三大生产基地，并在 2025 年度开始投建西南地区生产基地，且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完成下属子公司宜宾尼威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成立，以填补西南市场产能空白，推进全国化配套网络的完善。

2、传感器：设立合资公司及购买成熟资产，加快先进制造业领域布局

2025 年 8 月，黄山顺景及金华顺景成立后积极投入建设，团队搭建及产线建设按计划进行。苏州顺景在借助成熟设备基础上也在加速进行研发及生产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传感器业务进展顺利：已完成 EVAP 燃油蒸汽压力传感器、工业陶瓷压力传感器等多种产品样品并获得测试报告；MEMS 压力传感器、热管理压力传感器、扩散硅压力传感器、防爆压力传感器等多种产品也在积极进行研制及样品生产等工作；高性能惯性测量单元（IMU）、倾角传感器（VRU）、组合导航定位系统（INS）等产品已定型，其技术路径可满足多个领域的导航与姿态控制需求，目前相关产品已处于客户验证与导入阶段；一种 MEMS 晶圆的信号过渡方式等多项技术也在进行专利申请。

3、新基建业务：主动整合+优化改造，业务升级后焕发生机

（1）2025 年度，公司承接具备良好现金支付能力的优质项目并适时剥离盈利能力较差的资产，积极进行原业务的优化整合。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签城市更新等建筑行业业务合同共计 63 项，合同金额合计 2.48 亿元，相关合同的履行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坚实支撑的同时也助力公司深化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程度，其中已正式开业的苏州“虎丘花事”综合性文旅项目是公司进行“施工+运营”结合模式的有益尝试。

（2）2025 年 6 月，公司增资四川拓维拓展储能施工业务，可对接新能源电站、工商业储能等多场景需求，不断扩大公司可服务范围和施工建设领域。截至报告期末，筠连森泰页岩气有限公司 7.5MW/15MWh 储能项目、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一期 2.5MW/5MWh 分布式储能项目、成都全维锦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75MW/16.182MWh 分布式储能项目、彭州市 100MW/200MWh 电化学独立储能项目等均在有序建设中。

（二）主要经营模式

1、智能制造业（新能源动力系统及传感器）

研发模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坚持“客户需求导向+前瞻性技术布局”双轮驱动，一方面以客户实际需求为核心开展针对性研发，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另一方面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提前布局前瞻性技术研究，构建技术壁垒，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采购模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对于原材料等原则上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核心模式，以客户需求预测生成的生产计划为基础结合原材料生产周期、运输周期等因素进行采购，保障核心生产资源的稳定供应。

生产模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规划搭建生产工厂，以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与生产效率，在产品成熟后原则上实行“以销定产+安全库存储备”的组合模式，以评审后的客户需求为依据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同时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应对需求波动，储备适量安全库存，保障交付稳定性。

销售模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采用“提前布局+资源协同”的策略，根据客户情况灵活运用直接销售和代理分销模式。通过行业论坛、行业展会、技术交流会等渠道展示自身优势、挖掘潜在客户，铺垫客户渠道、储备核心资源，主要通过项目招投标方式与客户建立正式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也将依托原有资源进行业务协同，推动公司产品切入新赛道，拓展市场份额。

2、新基建业务（城市更新及储能系统施工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凭借专业资质，通过招投标和直接委托等方式获取业务，为客户提供全流程、全方位的综合服务。相关项目将由专业的项目部全面负责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成本及施工全流程管理：施工前编制施工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施工阶段严格按照方案执行，组织施工机械设备、材料进场，落实施工质量、进度和成本控制；竣工阶段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编制竣工结算资料提交客户；如涉及后续运营管理，公司及子公司也将提供专业的一体化服务及整体性解决方案，积极延伸产业链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年，公司已形成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传感器为主要产品的智能制造业务和以城市更新、储能系统施工为主要服务方向的新基建业务并行发展的业务格局。

（一）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

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世界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引擎。为此，国家不仅在战略上大力支持，且出台了以旧换新、绿色消费等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的多重利好政策，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2025年实现汽车以旧换新1,830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占比近60%，这大大促进了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连续11年位居全球第一。新能源汽车产业在政策延续、市场需求稳定和出口扩张的多重推动下，保持了较强的增长韧性。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也直接有利于带动公司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等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尼威动力金属高压燃油箱出货量位居国内同行业厂家前列，后续随着产能的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也会随之提高。

（二）传感器

“十四五”期间，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智能传感器消费市场。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显示，2024年国内智能传感器市场规模突破1,600亿元，而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24年，中国传感器市场规模达到4,061.2亿元，同比增长11.4%，其中消费电子领域传感器1,076.2亿元（26.5%）、汽车电子领域传感器859.5亿元（21.2%）；而MEMS市场规模已达到1,000.3亿元。随着AI技术的高速发展以及“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智能制造2025”等政策的深入实施，叠加新能源汽车、工业4.0等下游产业的需求爆发，作为AI技术实现、高端装备智能化以及汽车和工业品等感知层的核心零部件，传感器尤其是高性能传感器的需求不断攀升。根据赛迪顾问预计：到2027年，汽车电子领域传感器的市场规模将突破千亿元大关，达到1,079.3亿元，未来三年复合增长率为7.8%；消费电子领域传感器市场规模将达到1,848.1亿元，未来三年复合增长率有望保持在19.7%的水平；而MEMS传感器2027年市场规模预计可达1,437.2亿元。

（三）新基建行业

建筑行业目前面临宏观经济下行及行业转型等带来的连锁反应，呈现出机遇与挑战并存的状态，转型升级是建筑企业生存发展的必由之路。在“双碳”远景目标引领、全球能源转型和绿色发展转型、美丽中国建设推进等多重背景下，新管理团队2025年度将公司该部分发展重点锚定城市更新和储能业务，这也是公司紧跟国家战略、谋求长远发展之举。

2025年1月，生态环境部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聚焦引导各城市在绿色低碳、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安全健康、智慧高效等5个方面，因地制宜开展美丽城市建设，打造美丽城市示范标杆，建设高品质生态社区等，到2027年要推动50个左右美丽城市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果，到2035年，美丽城市建设实现全覆盖。后续相关政策落地实施将为公司城市更新相关业务带来长远助力。

而“十四五”以来，国家能源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单位不断完善新型储能政策体系，先后印发《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新型储能项目管理规范（暂行）》等文件推动和规范储能行业发展。截至2024年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7,376万千瓦/1.68亿千瓦时，后续在“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和“双碳”目标引领下，我国将继续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推进新型储能高效利用，不断健全供应链和产业体系，这也将为公司储能施工等业务发展提供新机遇。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是公司战略转型、产业升级的关键之年。随着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全新管理团队上任，公司以新质生产力培育为核心引擎，通过注入优质资产、布局前沿领域、优化原有布局、革

新治理结构、强化人才激励等一系列举措，成功实现从“困境纾解”到“稳增向好”的关键跨越，整体竞争实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根本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态势持续向好，转型发展成效逐步凸显。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020.39万元，同比增长347.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806.36万元，同比增长71.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894.86万元，同比增长1.4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76,312.81万元，较上年末增长50.36%。前述成果的达成是公司在核心领域布局、业务结构优化、内部治理完善等多方面持续发力的良好回馈。

（一）瞄准前景优异的核心赛道，构建新质生产力业务矩阵

2025年，公司秉持“顺势而为，远景可期”的理念，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融合，突破传统业务束缚，加速向新质生产力领域迈进，通过“收购+新设+增资”的多元化路径，在新能源汽车、传感器、新基建三大核心领域完成关键布局，构建起“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传感器+新基建”的业务矩阵。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稳步推进优质资产注入，完成尼威动力控制权收购，并于2025年9月将其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功切入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等工业制造业务。2025年度，尼威动力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9,910.10万元，同比增长27.24%，并表后实现营业收入31,869.02万元，有效提升了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优化了上市公司资产结构。为了加速业务发展、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在深耕原有核心客户的同时，快速启动西南地区高压燃油箱系统投建项目，构建多区域布局，以实现在全国重点客户的积极拓展及高效响应。

在传感器领域，公司通过设立合资公司与购买资产双轮驱动，加速业务布局。2025年8月，公司相继成立黄山顺景和金华顺景，专注于汽车用压力传感器模组、工业及汽车用惯性测量单元及组合导航等产品的生产、制造及销售；同月，全资子公司苏州顺景购置惯性传感器模组、系统（IMU、P-Box）相关成熟研发及生产仪器设备，有效减少新产品落地的成本和时间投入。截至报告期末，惯性测量单元、组合导航定位系统等产品已完成验证，性能达标且具备市场化条件；EVAP燃油蒸汽压力传感器、工业陶瓷压力传感器等多种产品的样品研制亦顺利完成，后续将根据市场需求适时启动量产，为公司打造了清晰的增长曲线。

在新基建涉及的储能系统施工领域，公司以参股的四川拓维为依托，聚焦储能电站施工、运维服务及新能源电力工程建设等核心环节，凭借技术积累与项目经验逐步在储能施工赛道开拓，锁定综合能源服务商、县域政府等特定客户，夯实220kV及以下输变电工程市场份额，逐步建立竞争优势，提高区域市场占有率。这一布局与新质生产力发展方向契合，能为公司在新能源赛道开辟新的增长空间。

（二）聚焦政策支持的建筑领域，优化原有主营业务布局

面对原主业所在的传统建筑领域增量空间收窄、企业回款承压等行业现状，公司坚持稳健经营原则，对业务布局进行系统性优化，为健康可持续发展扫清障碍。

一方面，公司聚焦优质客户与高回款保障项目，与国有企业加强工程施工等业务合作，优化工程项目运营管理流程，推动整体运营降本增效。同时，为优化资产结构及资源配置，公司完成全资子公司中维国际 100%股权的转让过户，剥离了盈利模式及周期性与智能科技主业协同性较弱的业务板块，将资源集中于核心业务，使业务脉络更为清晰。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加强优质业务开发及承接，聚焦城市更新、储能系统施工等政策支持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深度参与的苏州名城集团“虎丘花事”综合性文旅项目、坤鼎国际科技智造未来园等项目以及四川拓维的储能系统施工项目均为公司传统业务转型探索了新路径。

（三）注重内部治理的优化完善，为转型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公司深刻认识到内部治理与人才队伍建设是战略落地的关键支撑，2025 年围绕治理结构、内控体系、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展一系列革新工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在治理结构优化方面，2025 年 1 月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成功引入具备新质生产力方向相关从业经验的核心管理团队，实现经营决策的专业化转型。同时，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取消监事会，构建起涵盖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四级治理架构，为股东合法权益提供有力保障。

在内控体系梳理方面，公司以“制度重建、流程重塑、监督强化”为核心，结合最新监管要求及经营实际，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多项核心制度并新增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 5 项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积极确保内控制度有效落地，致力于实现内部控制闭环管控。同时，公司积极加强对诉讼/仲裁事项、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监督管理，依法依规进行信息披露。

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公司在积极通过社会招聘等多样化渠道吸纳优秀人才的同时注重内部培养机制，持续打造和优化人才队伍，着力构建专业能力突出、内部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除此之外，公司还注重加强队伍稳定性，通过推出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深度绑定，促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长远发展，为业务转型注入关键动力。

综上，2025 年公司通过业务结构优化、核心赛道布局、内部治理完善等一系列举措，成功实现战略转型的关键突破。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新质生产力领域，深化核心业务协同发展，不断强化技术创新与人才储备，有序步入高质量高增长赛道，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为国家“双碳”目标与新质生产力发展贡献企业力量。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产业链协同与多元化业务布局优势

公司通过重大资产购买将尼威动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快速切入新能源汽车赛道，同时稳健发展原有工程施工业务并有序拓展传感器、储能施工等多元业务，具备为客户提供交叉解决方案的独特能力，例如为车企提供“高压燃油箱+传感器”集成化部件，为能源客户提供“施工建设+

智能监控”综合服务，为城市更新客户提供“绿色建筑施工+低碳持续能源”解决方案，整体业务协同效应显著，能够充分调动各种资源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二）技术等综合能力优势

公司具有多领域核心技术储备：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子公司尼威动力 2025 年度研发项目多点开花，其中燃油箱壳体新材料不断迭代更新，成果显著；激光焊接金属加油口、一体式 ICV、尼龙管抓结工艺等技术批量使用等，为其产品迭代升级奠定了重要技术基础。在传感器领域，子公司现有成熟技术得到广泛使用，同时还有多项技术处在研发和申请专利阶段。在建筑领域，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多项施工一级和专项二级资质，具有丰富的施工建设经验，在承接大型综合性项目上具有显著竞争优势，能够有效保证和促进公司在新形势下稳健发展。

公司始终坚定推行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整体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凭借系统的研发战略、持续的研发投入与前瞻的创新研发，以及持续扩充的技术储备，为技术迭代和产品升级提供保障，以显著提升产品创新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三）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与服务质量获得了较高的行业认可度，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尼威动力凭借卓越产品品质与高效服务，获得理想汽车、零跑汽车等车企授予的多项重量级奖项，成为多家知名车企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新基建所在建筑行业，公司凭借长期积累的优质的工程质量、规范的施工管理以及过硬的资质保障，积累了优质项目客户资源，拥有一定市场影响力。前述优质客户积累不仅为当前业务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后续传感器等业务拓展凝聚优势。

（四）人才与管理优势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了市场化薪酬体系、股权激励计划等良好的人才激励机制，在全国范围内吸纳优质人才。公司及子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备新能源汽车、传感器、建筑等相关产业从业经验，且高度认同公司发展理念与价值观，能够与公司长期共同成长；技术团队综合素质过硬、专业水平精湛、行业经验丰富，团队结构合理，为公司技术研发、业务运营和战略落地提供核心人才保障。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吸取此前经验教训，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有序性和合规化能力不断提升，有力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核心利益。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0,203,905.0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7.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8,063,589.5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8,948,596.55 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10,203,905.01	91,640,810.68	347.62
营业成本	359,872,046.44	116,374,696.69	209.24
销售费用	1,366,074.53	418,738.39	226.24
财务费用	15,965,586.69	38,348,320.35	-58.37
研发费用	7,881,295.71	0.00	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4,075.05	-30,361,601.30	-13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2,545.49	-171,031,991.50	6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8,801.59	496,301,854.50	-93.5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47.62%，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公司完成对尼威动力控股权的收购，其经营成果自 2025 年 9 月起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209.24%，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公司完成对尼威动力控股权的收购，其经营成果自 2025 年 9 月起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226.24%，主要系合并子公司导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58.37%，主要系上期银行债权剥离至信托导致本期利息费用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新增研发费用，主要系合并子公司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37.42%，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60.9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理财资金赎回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93.56%，主要系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其他建筑业	91,469,593.50	98,900,160.54	-8.12	0.39	-14.71	增加 19.13 个百分点
制造业	302,314,864.45	245,224,916.49	18.88	/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新能源 混动汽 车核心 零部件	302,222,277.49	245,291,857.58	18.84	/	/	/
工程及 设计	91,187,712.40	98,148,638.05	-7.63	3.15	-9.23	增加 14.67 个百分点
其他	374,468.06	684,581.40	-82.81	-86.20	-91.25	增加 105.57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东	276,726,484.19	238,553,482.73	13.79	3,641.82	513.29	增加 439.57 个 百分点
东北	31,585,665.08	26,795,056.83	15.17	/	/	/
华中	45,588,222.06	43,968,842.83	3.55	26.61	40.38	减少 9.46 个百分点
西南	33,635,963.04	31,030,774.62	7.75	-29.51	-30.32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华南	5,213,158.54	3,198,735.71	38.64	/	497.83	/
华北	1,034,965.04	578,184.31	44.13	/	-39.52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新能源混动汽车核心零部件营业收入包括金属高压燃油箱及配件收入、模具销售收入和销售材料收入；工程及设计营业收入含城市更新等新基建业务收入；其他营业收入含传感器销售等收入。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制造业	直接 材料	207,595,826.17	60.33	/	/	/	
制造业	直接 人工	8,841,062.60	2.57	/	/	/	

制造业	制造费用	22,041,044.41	6.40	/	/	/	
制造业	运费	6,746,983.31	1.96	/	/	/	
其他建筑业	设计	29,132,757.93	8.47	53,150,989.16	45.84	-45.19	
其他建筑业	材料	18,379,033.26	5.34	1,719,466.75	1.48	968.88	
其他建筑业	劳务	30,873,865.37	8.97	8,710,997.19	7.51	254.42	
其他建筑业	间接费用	8,970,034.69	2.61	201,166.24	0.17	4,359.02	
其他建筑业	专业分包	11,344,469.29	3.30	51,676,130.13	44.57	-78.05	
其他建筑业	机械费	200,000.00	0.06	493,006.98	0.43	-59.4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及设计		98,148,638.05	28.52	108,123,603.56	93.25	-9.23	
新能源混动汽车核心零部件		245,291,857.58	71.28	/	/	/	
其他		684,581.40	0.20	7,828,152.89	6.75	-91.2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23日，本公司投资设立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2日，本公司投资设立顺景管理。

2025年8月8日，本公司投资设立黄山顺景。

2025年8月11日，本公司投资设立金华顺景。

2025年8月27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顺景管理通过购买取得尼威动力50.1138%股权，本公司将尼威动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5年10月1日，本公司通过购买取得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了中维国际，自处置日起，该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不再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本次处置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完成尼威动力控股权收购，快速进入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市场；公司设立合资公司及购买成熟资产，加快先进传感器领域布局。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0,409.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4.1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314.0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175.77	41.87
2	北京车和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86.07	12.16
3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3,550.30	8.65
4	坤鼎腾辉智造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2,517.01	6.14
5	岚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0.62	5.32
合计	/	30,409.76	74.13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3,414.17	7.06
2	江苏兆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33.79	6.69
3	宁波洛卡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926.99	6.06
4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960.71	4.06

	芜湖分公司		
5	佛山宝钢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欧冶不锈钢分公司	1,778.38	3.68
合计	/	13,314.03	27.55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
销售费用	1,366,074.53	418,738.39	226.24	主要系合并子公司导致报告期销售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5,965,586.69	38,348,320.35	-58.37	主要系上期银行债权剥离至信托导致本期利息费用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7,881,295.71	0.00	100.00	主要系合并子公司导致报告期研发费用增加。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881,295.71
研发投入合计	7,881,295.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9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6
本科	31
专科	5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稳步加大研发资源投入，致力于围绕核心业务形成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知识产权矩阵，使得技术储备充分支撑公司科技转型战略落地。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788.13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1.92%，为核心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升级提供了坚实资金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引进高端科研人才，优化专业研发团队，完善核心技术与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子公司的专业优势，推动各业务板块研发协同推进，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的研发格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累计获得21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另有4项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及1项外观专利正在申请中，充分展现技术创新实力与市场竞争力，构建起坚实的技术壁垒，为产品迭代、市场拓展提供了核心支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聚焦核心技术突破，完善知识产权矩阵，优化研发体系，推动研发成果高效转化成产业产品，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度成功完成转型，研发人员数量显著增多，40岁以下研发人员占比90.70%，研发团队呈年轻化态势，为未来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与传感器科技等领域的发展奠定了技术人才基础，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30,180.44	136,370,656.79	17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414,255.49	166,732,258.09	17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4,075.05	-30,361,601.30	-137.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137,877.36	7,980,128.04	243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980,422.85	179,012,119.54	5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2,545.49	-171,031,991.50	6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34,000.00	512,715,239.82	-89.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5,198.41	16,413,385.32	2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8,801.59	496,301,854.50	-9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37.42%，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60.9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理财资金赎回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93.56%，主要系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2,997,989.92	14.92	468,999,051.15	40.00	-43.92	本期支付购买子公司股权转让款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票据	11,255,547.28	0.64	-	0.00	/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应收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	440,605,790.63	24.99	232,445,223.06	19.82	89.55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应收款项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9,957,826.45	1.70	200,000.00	0.02	14,878.91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预付款项	7,560,564.59	0.43	1,036,321.97	0.09	629.56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预付款项增加
存货	75,066,372.94	4.26	20,497,797.64	1.75	266.22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存货增加
合同资产	57,562,818.88	3.26	45,239,014.70	3.86	27.24	本期新增工程项目形成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07,323.00	1.29	132,179,622.42	11.27	-82.75	主要是由于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666,890.37	0.89	8,162,713.26	0.70	91.93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长期应收款	-	0.00	59,737,296.32	5.09	/	主要是由于本期长期应收款转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959,947.49	0.11	-	0.00	/	本期新增投资
固定资产	133,221,066.00	7.56	57,406,904.38	4.90	132.06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10,460,075.31	0.59	3,007,909.97	0.26	247.75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以及本期新增办公区装修及产线建设所致
使用权资产	36,253,158.23	2.06	2,621,341.30	0.22	1,283.00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使用权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31,827,257.35	1.81	18,182,123.39	1.55	75.05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无形资产增加
商誉	481,328,928.40	27.30	-	0.00	/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商誉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23,341,186.27	1.32	1,578,675.86	0.13	1,378.53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14,492.60	0.94	550,282.37	0.05	2,919.27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74,344.70	2.49	54,731,028.18	4.67	-19.65	主要是由于本期母公司工抵房计提减值所致
短期借款	53,015,833.33	3.01	33,045,540.74	2.82	60.43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33,043,777.12	1.87	-	0.00	/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应付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386,823,347.50	21.94	150,818,872.83	12.86	156.48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2,411,489.24	1.27	13,995,903.55	1.19	60.13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其他应付款	287,204,516.40	16.29	178,713,180.59	15.24	60.71	主要是由于本期收购子公司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809,118.62	2.60	31,731,762.30	2.71	44.36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长期借款	1,500,000.00	0.09	-	0.00	/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30,009,009.34	1.70	1,926,346.05	0.16	1,457.82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租赁负债增加
预计负债	39,399,369.93	2.23	-	0.00	/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预计负债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29,334.09	0.58	550,282.37	0.05	1,758.92	主要是由于合并子公司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释七、31。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经营性分析包含“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及“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个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报告期内产能	产能利用率(%)
常州尼威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86.00	26.53	30.85
金华尼威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28.00	11.09	39.61
尼威动力	108.00	56.08	51.93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工厂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预计投产日期	预计产能
宜宾尼威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	263.00	263.00	2026年6月	25.00万个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能=节拍(48)*工时(10.5)*班数(双班)*天(26天,休息四天)*月*产线数量*0.95
(设备架动率)

产能利用率=报告期内产能/设计产能。

2、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3、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个

零部件类别	销量			产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 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 减 (%)
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	92.54	68.55	35.00	93.69	68.54	36.69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个

零部件类别	整车配套市场销量			售后服务市场销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 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 减 (%)
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	92.54	68.55	35.00	0.06	0.02	200.00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汽车制造行业相关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尼威动力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主要从事混动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专门配套于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电动汽车，故相关业务数据详见上述“（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及本报告核心竞争力分析、发展战略等相关内容。

5、 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	1
总金额					969.00	969.0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	969.00
境外		
其中：		
总计	1	96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 (个)	2	19				21
总金额	8,779.85	13,965.49				22,745.3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 (个)	总金额
境内	21	22,745.34
境外		
其中：		
总计	21	22,74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 21 (个)，金额 22,745.34 万元人民币。

5、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 4,555.19 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 0.00 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4,555.19 万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投资时间/工商登记时间	投资标的	公司持股比例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5年1月23日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100%	新设	1,000.00
2	2025年5月8日	丹阳顺景科技有限公司	100%	新设	1,500.00
3	2025年6月12日	苏州市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新设	1,000.00
4	2025年6月19日	四川拓维聚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48.84%	增资	1,050.00
5	2025年8月8日	黄山顺景科技有限公司	60%	新设	600.00
6	2025年8月11日	金华顺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60%	新设	1,200.00
7	2025年8月19日	苏州顺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00%	增资	700.00
8	2025年8月27日	安徽尼威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50.11%	收购股权	60,136.55
9	2025年9月19日	苏州市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增资	15,000.00
10	2025年10月9日	扬州孜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67%	新设	2,900.0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	----------	----------

尼威动力	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否	收购	601,365,464.00	50.1138%	是	/	自有	无	无	已纳入合并报表	/	16,253,579.47	否	2025年8月30日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部分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2025-119）及《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报告书》
合计	/	/	/	601,365,464.00	/	/	/	/	/	/	/	/	16,253,579.47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向新质生产力领域转型，完成了尼威动力 50.11%股权的交割事项，尼威动力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正式进军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金属高压燃油箱系统业务领域，逐步实现跨越式发展。

(1) 报告期内主要进展如下：

2025年3月15日，公司披露《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其中包含购买尼威动力股权的具体方案及主要协议条款等内容；2025年6月6日，公司披露《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细化交易方案并补充重要信息；2025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全部相关议案，为交易落地奠定决策基础；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变更实施主体并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变更本次重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顺景管理，推动本次重组股权交割尽快落实；截至2025年8月27日，尼威动力50.11%股权过户登记至顺景管理名下，尼威动力正式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报告期内整合进展如下：

①市场开拓及业务协同方面

在业务上，公司给予尼威动力及其下属经营主体充分的自主性与灵活性，并在业务维系等方面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为尼威动力赋能，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包括但不限于借助临近尼威动力核心客户的区位优势，帮助其维护客户等，助力其业绩发展。

②组织架构及人员管理方面

为保障尼威动力及其下属经营主体充分执行上市公司整体经营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对尼威动力进行了董事会改组并委派了2名董事，形成对尼威动力有效的控制机制。同时，尼威动力核心团队兼具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管理能力与先进研发技术，对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行业发展有深刻认识，公司认可其管理与研发能力，在全力保障现有团队稳定性的同时，通过业务梳理、资源整合，加强其内部控制能力，提高内部管理效率。

③内部管理及控制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仅将尼威动力纳入统一财务管理体系，为其完善财务与内控制度，统筹把控预算、资金、投融资等关键财务事项，强化风控；还协助尼威动力及其下属经营主体梳理完善各项制度及业务流程，强化规范化管理。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已向尼威动力派驻1名财务总监，以加强其日常财务监管，监督内控制度执行，防范风险。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科技自立自强水平大幅提高”、“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等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并提出：“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水平，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滚动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全面提升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科学布局抽水蓄能，大力发展新型储能，加快智能电网和微电网建设”等一系列重要建议。这对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传感器、城市更新项目、储能施工业务等都具有积极意义。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面对日益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国家战略将更加坚定，公司作为智能制造业为主、新基建建筑业为辅双线发展的企业，未来将紧紧抓住AI发展、产业链自主可控、城市更新、绿色能源发展等一系列机遇，在已有稳健领域深耕，做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相关产品供应工作，稳定已有客户的同时，以优质质量、良好服务吸引更多新客户，力争扩大市场份额；在已确定的延伸领域开拓，加快已有产品量产进程并根据最新市场需求加快研发新产品，为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建立新的营收基本盘；在转型升级领域坚守，充分利用已有资质和成功项目经验去承接更多符合双碳政策引领、具有良好回款条件的优质项目，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以新质生产力为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引擎，做深做精做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传感器、城市更新、储能系统等已有项目，继续为客户提供优质化的核心产品、系统性的解决方案与专业化的优质服务，不断巩固和扩大业务基本盘，提升自身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核心利益。

此外，公司还将紧跟国家战略和政策导向，充分借助资本市场力量促进自身业务发展和品牌影响力传播，在准备充分的情况下适时、有序引入市场前景广阔的产业链上下游新业务板块，有计划、分阶段地调整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打造产业矩阵，以夯实公司经营资产质量，推进自身优化发展的同时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为实体经济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以及绿色战略实施添砖加瓦。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公司战略转型的深化之年，公司经营计划将以“稳基强核、增量突破、规范运营”为核心方针，围绕已有业务聚焦与协同、产业链整合与拓展、研发能力加强与提升、内部管理升级与优化等方面推进各项工作，助力公司全面步入高质量发展正轨，实现公司与各方共赢局面。

1、核心业务稳健推进，筑牢业绩增长根基

2026年，公司将精准抓住新质生产力、产业链自主可控、美丽中国建设等政策带来的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深耕已有业务领域，通过完善供应链体系、深化产学研合作、按需扩张产能、稳定和挖掘核心客户、探索多领域销售渠道、提供定制化服务以及多元业务协同等措施，着力构建“智能驱动、绿色创新”的发展优势，努力达成相关领域目标：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建立高压燃油箱与传感器一体化供货能力，增强与车企的合作粘性；传感器领域从“布局期”向“收益期”跨越，新品稳步上市并产生持续性收入；城市更新领域构建三维收益体系并推动落地，打造“文化+潮流+国际”标志性消费节点，形成可复制的成功模式；储能系统施工领域则向“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能力转型，积累项目业绩以迈向投建营一体化。前述业务目标的实现将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形成公司业绩增长的有力支撑，最终回报广大投资者。

2、产业链适时拓展，探索持续发展边界

在国家大力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的战略指引下，公司将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脉搏，关注人工智能等政策支持领域，聚焦公司已有产业链的上下游，不断挖掘新的优质业务及资产，通过收购、合资、合作等多种形式继续强化和延伸公司所涉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联动和优化整合，为公司已有业务尤其是传感器业务的发展注入新动能，完善“技术研发-成果转化-规模量产”创新生态闭环，并进一步拓宽盈利边界，夯实公司长远发展的根基。

3、技术研发持续投入，巩固技术创新优势

2026年度，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与技术跟踪，继续以客户需求和技術前沿为公司技术研发的锚点，持续加大在高压燃油箱系统、传感器等领域的研发投入，吸引和培养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等的合作，最终打造系统化、动态性的技术护城河，形成“技术+制造+服务”一体化能力，推进公司业务逐步走向“产品智能化、制造智慧化、解决方案系统化”的全面发展方向，以科技赋能产业升级，实现从技术优势到商业价值的有效转化。

4、内部管理不断提升，完善高效管理体系

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扩张与多元化发展需求，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将全面深化内部控制管理。首先，公司将大力吸引优秀人才，充实核心业务研发与运营团队力量，支撑公司技术创新、产业升级以及管理效能提升，助力公司巩固并扩大竞争优势；其次，公司将持续进行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并强化执行力度，及时发现制度漏洞与执行偏差，识别风险区域与潜在问题，全面评估后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落实，形成“制定/识别-执行/化解-监督/复盘-优化/巩固”的闭环管理，形成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管理格局，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安全性与高效性；最后，公司还将加强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企业数字化管理水平，升级优化OA系统功

能、推动各业务系统的集成与数据互通，加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公司管理模式向数字化、智能化升级。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变动及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的市场空间仍十分广阔，但各项政策变动及行业竞争激烈使公司面临多项挑战。建筑业受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项目回款周期拉长、投资消费增速波动及城市规划动态变动等多重因素影响，均可能对公司项目承接、落地实施及审批推进等带来不确定性；制造业受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调整、核心技术迭代升级等影响，均可能给公司新能源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传感器的业务拓展带来潜在压力。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加强市场分析，针对各板块风险制定差异化应对措施，优化供应链与客户结构，强化项目管控及市场拓展精准度，在稳定现有客户的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紧跟行业技术趋势和发展方向，加大研发投入，争取突破高端技术瓶颈，紧跟甚至超越新技术路线迭代节奏，全面提升抗风险能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传感器等主要产品以及城市更新、储能施工等业务均需要进行众多原材料采购，包括但不限于不锈钢壳体、铝合金、建筑钢材等材料。如若未来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受宏观经济、经济周期、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而出现持续上涨，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上升，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深化与核心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如签订长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集中竞价采购、价格锁定等方式降低价格波动冲击，保持供应稳定性，降低成本。同时，公司还将积极拓展供应商渠道，建立“核心供应商+备选供应商”的双层供应格局，保障供应链韧性。

3、企业管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范围扩大以及转型升级的实施，公司组织规模也随之扩大、管理层次愈发复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的管理难度逐渐增大，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难度逐渐增加，这就对公司经营决策的系统性构建、组织运行的协同性强化、运营管理的精细化推进以及风险防控的全面性覆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委派专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持续督导公司内部机构及子公司建立相应的经营计划和风险管理程序，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主要子公司设定绩效考核指标，从制度执行、信息统筹和业绩管理等方面，全面加强风险管控，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持续健全公司的管理制度和流程，提高各方合规意识，促进各项规则、制度的落实，为公司的高效管理、规范运作提供保障。同时，公司也将着力搭建与中长期战略适配的管理体系、全业务链内控制度、高效组织架构、专业人才梯队及标准化业务流程，确保持续管理能力与业务发展增速匹配。

4、商誉减值风险

2025年度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尼威动力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末进行减值测试。如未来尼威动力所属行业发展放缓，业绩未达预期，则公司可能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商誉减值将直接减少公司的当期利润，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投后管理工作，通过对尼威动力的经营融合与规范治理，落实其经营主体责任，激发其增长动力，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高被收购公司的经营效益，从而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深化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以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等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股东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积极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并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保障其表决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7次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内部有权机构依法独立作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违规提供担保。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忠实、诚信、勤勉履行职责，正确行使职权；亲自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严格执行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决策时发挥决策参考及监督制衡作用，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已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监督执行薪酬制度。

5、关于相关利益者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相关利益者的共赢，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规范性，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建立多种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公司公告，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享有平等知情权。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余雅俊	董事长	女	42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158.86	否
刘建哲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96.63	否
何祖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79.60	否
	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2025-01-06	2025-08-21						
祝小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57.98	否
赵新	独立董事	男	57	2022-09-08	2028-01-05	0	0	0	/	10.13	否
陆竞红	独立董事	男	56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9.79	否
黄强	独立董事	男	59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9.79	否
朱会俊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3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79.41	否
罗贤辉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25-08-21	2028-01-05	0	0	0	/	50.02	否
孙岩	副总经理	男	62	2026-02-02	2028-01-05	0	0	0	/	0.00	否
王莉莎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女	40	2025-01-06	2025-05-22	0	0	0	/	13.70	否
陆荣峰	监事（已离任）	男	37	2025-01-06	2025-05-22	0	0	0	/	9.13	否
舒琴	职工代表监事（已离任）	女	35	2025-01-06	2025-05-22	0	0	0	/	13.70	否
贺伟涛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均已离任）	男	38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0.40	否

田菊圣	董事（已离任）	男	38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0.29	否
肖杰俊	董事（已离任）	男	38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0.00	否
李洪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均已离任）	男	55	2021-11-28	2025-01-06	0	0	0	/	0.00	否
孙保平	独立董事（已离任）	男	70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0.05	否
刘斌红	独立董事（已离任）	女	56	2022-09-08	2025-01-06	0	0	0	/	0.05	否
贺雅新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男	59	2011-12-08	2025-01-06	0	0	0	/	0.31	否
陈建华	监事（已离任）	男	51	2018-03-09	2025-01-06	0	0	0	/	0.36	否
杨斌	监事（已离任）	男	36	2017-05-11	2025-01-06	0	0	0	/	0.00	否
曹武华	副总经理（已离任）	男	45	2021-12-30	2025-01-06	0	0	0	/	0.23	否
余乐	副总经理（已离任）	男	33	2021-12-30	2025-01-06	0	0	0	/	0.1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90.56	/

注 1：“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以相关人员在报告期内实际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从公司获取的报酬进行计算。

注 2：“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以 2025 年度在本报告披露日认定的关联方处是否获取报酬的情况为准。

注 3：2025 年度，公司董监高薪酬较 2024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完成司法重整后，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完成换届，管理团队发生根本性调整，核心管理人员主要来自高端制造业，导致管理层薪酬结构相应提升。二是为促进上市公司合规发展，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关键岗位人员，相关薪酬参照行业及市场水平确定，符合市场化招聘定价机制。三是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推动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有效提升公司经营能力，且成功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高于 3 亿元，经营管理层的相关决策维护了上市公司利益，促进了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综合上述因素，2025 年度管理层整体薪酬较 2024 年度有所上升，具备合理的业务背景与市场化依据。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余雅俊	现任公司董事长、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兼任金华市人大代表、金华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金华市科协常委、金华市工商业联合会常委、金华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副会长、金华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副会长、金华市青年科学技术协会副会长、金华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金华市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委员、金华市开发区劳模协会副会长、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女企业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金华市巾帼创新创业导师、浙江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导师、浙江师范大学创新创业导师等职务。

刘建哲	现任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安徽省第十三、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SEMI中国化合物半导体标准技术委员会核心委员。
何祖洪	现任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阳裕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曾任德清欣创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金华博蓝特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祝小林	现任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曾任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赵新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金华中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所长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曾任浙江众泰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
陆竞红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师范大学审计处副处长。曾任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行知学院副院长、计划财务处副处长等职务。
黄强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雏菊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等职务。
朱会俊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江苏江南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无锡乘风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中心主任、监事会主席，江苏天奇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罗贤辉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董事、首席运营官，深圳市澳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孙岩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信产业基金运营合伙人，美国库博标准汽车集团公司副总裁、中国区执行董事，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余雅俊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19年4月	
	金华博蓝特半导体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3月	
	浙江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1年8月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3月	
	博蓝特（苏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3月	
	金华博蓝特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董事	2023年1月	
	金华富芯微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3年8月	
	顺景管理	董事	2025年6月	
	金华顺景	董事、经理	2025年8月	
	尼威动力	董事	2025年8月	
刘建哲	黄山博蓝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浙江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厦门立芯元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苏州亿波达光电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11月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1月	
	丹阳顺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5月	
	亿波达（深圳）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6月	
	苏州顺景	董事	2025年6月	
	黄山顺景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5年8月	
	尼威动力	董事	2025年8月	
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0月		
何祖洪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	
	南阳裕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1月	
祝小林	苏州顺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7月	2025年6月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11月	
	丹阳市筑杰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2月	
	中信网安（武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5年3月	

赵新	金华中税通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所长、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	
陆竞红	浙江师范大学	审计处副处长	2024年10月	
黄强	雏菊金融服务股份公司	合伙人	2021年1月	
	苏州中天投资有限公司	总裁	2021年1月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朱会俊	苏州顺景	财务总监	2024年10月	2025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董事的报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4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590.56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严格依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核算与发放。考核评价以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达成情况、核心战略项目推进及落地成效为核心依据，结合个人履职表现、风险管控成效等维度综合评定，最终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薪酬发放金额与兑现方式。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涉及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涉及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余雅俊	董事长	选举	换届
刘建哲	董事	选举	换届
	总经理	聘任	换届

何祖洪	董事	选举	换届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祝小林	董事	选举	换届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赵新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陆竞红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黄强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朱会俊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换届
罗贤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
孙岩	副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
王莉莎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取消	
陆荣峰	监事		
舒琴	职工代表监事		
贺伟涛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换届
田菊圣	董事	离任	换届
肖杰俊	董事	离任	换届
李洪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换届
孙保平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刘斌红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贺雅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陈建华	监事	离任	换届
杨斌	监事	离任	换届
曹武华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余乐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换届选举并同意选举余雅俊、刘建哲、何祖洪、祝小林、赵新、陆竞红及黄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同意选举王莉莎、陆荣峰及舒琴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1日、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关于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余雅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聘任刘建哲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何祖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祝小林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朱会俊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王莉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经营范围及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经营范围及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报告期内，公司原董事会秘书何祖洪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罗贤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及《关于董事会秘书辞任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3）。

2026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孙岩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公司对前期收购事项的重要进展未履行审议程序且未按规定披露，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4年1月5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通报批评。

2、因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及时归还以及公司2023年年报存在多处错误，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贺伟涛（已离任）、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4年8月7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通报批评。

3、2023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59号），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决定对李洪斌、肖杰俊（均已离任）因公司重大交易事项进展未及时披露给予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余雅俊	否	14	14	11	0	0	否	6
刘建哲	否	14	14	12	0	0	否	5
何祖洪	否	14	14	11	0	0	否	6
祝小林	否	14	14	12	0	0	否	6
赵新	是	14	14	11	0	0	否	7
陆竞红	是	14	14	11	0	0	否	6
黄强	是	14	14	13	0	0	否	6
贺伟涛	否	0	0	0	0	0	否	1
田菊圣	否	0	0	0	0	0	否	1
肖杰俊	否	0	0	0	0	0	否	1
李洪斌	否	0	0	0	0	0	否	1
孙保平	是	0	0	0	0	0	否	1
刘斌红	是	0	0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陆竞红（主任委员）、赵新、余雅俊
提名委员会	黄强（主任委员）、陆竞红、刘建哲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新（主任委员）、黄强、余雅俊
战略委员会	余雅俊（主任委员）、刘建哲、赵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九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5-01-06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无
2025-04-28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p>2025-06-05</p>	<p>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p>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2、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4、关于《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及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1、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2、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3、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4、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的议案； 16、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7、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p>无</p>
<p>2025-08-21</p>	<p>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p>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变更实施主体并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3、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p>	<p>无</p>
<p>2025-08-28</p>	<p>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p>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无</p>

2025-09-18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关于2025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无
2025-10-17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无
2025-10-30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5-11-26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1-06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无
2025-08-21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4-28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2025-11-26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无

		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5-12-25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4-28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议案》。	无
2025-06-05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8
销售人员	8
技术人员	167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95
采购人员	8
工程人员	40
合计	5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2
本科	139
专科	112
高中及以下	267
合计	54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实现员工的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工作业绩与劳动报酬相结合，公司构建基础保障与激励导向兼具的薪酬架构，涵盖核定工资（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或业绩提成、年终奖、项目奖及其他专项奖等，并结合不同岗位特点设置差异化薪酬构成，确保薪酬与岗位适配性的契合。同时，公司建立健全的薪酬调整机制，以职级、工龄、绩效表现、职级变动等因素为重要依据，统筹实施薪酬调整，确保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个人成长及贡献度实现适配。

通过薪酬与绩效管理的深度结合，公司充分激发员工内生动力，树立奖励优秀、督促后进的导向标，切实展现出以人才选拔、良性竞争、有效激励、末位淘汰为关键内核的用人方略，为公司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支撑公司战略发展，提升员工专业素养与综合能力，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以保障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培训工作将遵循战略导向、需求驱动、全员参与、学以致用及持续改进原则，内

容紧密围绕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精准贴合业务发展需求、岗位胜任力要求及员工个人发展需求，以此推动全体员工积极参与；同时注重内容的实用性与可操作性，并建立培训效果评估与反馈机制，确保培训价值有效落地。

此外，培训实行分级负责架构，集团人力资源部门与各分子公司、各业务部门将明确职责、协同推进；核心培训内容涵盖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能力建设培训、职业发展培训及合规与安全培训；同时强化内部讲师队伍建设，通过体系化、规范化的培训部署，实现人才培养与业务发展的高效衔接，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07,48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515.375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满足《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形下，公司当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并坚持现金分红优先的原则，该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累计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0%；若公司利润增长快速，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也可在保证现金分红比例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且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的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 2026 年 3 月 4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授予激励对象权益总计1,200.00万份/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45）、《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5-146）、《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公告。
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6日，公司对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其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150）。
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151）、《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52）。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5年12月25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314.00万份股票期权、77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26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3）、《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等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余雅俊	董事长	0.00	80.00	0.00	0.00	5.51	0.00	6.04
刘建哲	董事, 总经理	0.00	80.00	0.00	0.00	5.51	0.00	6.04
何祖洪	董事, 副总经理	0.00	32.50	0.00	0.00	5.51	0.00	6.04
祝小林	董事, 副总经理	0.00	20.00	0.00	0.00	5.51	0.00	6.04
罗贤辉	董事会秘书	0.00	20.00	0.00	0.00	5.51	0.00	6.04
朱会俊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0.00	10.00	0.00	0.00	5.51	0.00	6.04
合计	/	0.00	242.50	0.00	0.00	/	0.00	/

注：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2025年12月25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314.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5.51元/股。2026年1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余雅俊	董事长	0.00	200.00	2.76	0.00	200.00	0.00	6.04
刘建哲	董事, 总经理	0.00	200.00	2.76	0.00	200.00	0.00	6.04
何祖洪	董事, 副总经理	0.00	75.00	2.76	0.00	75.00	0.00	6.04
祝小林	董事, 副总经理	0.00	50.00	2.76	0.00	50.00	0.00	6.04
罗贤辉	董事会秘书	0.00	50.00	2.76	0.00	50.00	0.00	6.04
朱会俊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0.00	20.00	2.76	0.00	20.00	0.00	6.04

合计	/	0.00	595.00	/	0.00	595.00	0.00	/
----	---	------	--------	---	------	--------	------	---

注：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2025年12月25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75.00万股，授予价格为2.76元/股。2026年1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岗定薪政策，按岗位级别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同时根据公司整体效益、部门业绩及参与的项目等确定绩效工资总额，公司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工作考评，最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具体的绩效工资额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金额，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考核管理办法，在满足相关条件、达成业绩考核指标后，高级管理人员方可对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进行行权与解除限售。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全年共新增制度5项，除《公司章程》外修订制度24项；不断强化合规管理和内部监督，规范公司内部制度的执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内控体系合理，内控运行机制有效，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达到了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子公司的三会运作、财务资金、人事管理、生产经营等事项进行内部管理和监督，有效规范子公司合规经营和有序运作。

关于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各子公司和相关部门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程序。同时，公司向重要子公司委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有效监管。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	见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5	见具体说明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主动践行公益事业，为社会创造价值、传递温暖。公司下属子公司尼威动力向鸠江区慈善协会捐赠人民币 3 万元；常州尼威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与武进区慈善总会签署《慈

善捐赠协议书》，自愿分期捐赠人民币 10 万元，用于发展社会慈善事业与回报社会，报告期内已捐赠人民币 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捐赠人民币 4 万元。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附注一	附注一	2024年12月	否	附注一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二	附注二	2024年12月	是	附注二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三	附注三	2024年12月	是	附注三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附注四	附注四	2025年3月	是	附注四	是	/	/
	其他	附注五	附注五	2025年3月	是	附注五	是	/	/
	其他	附注六	附注六	2025年3月	否	附注六	是	/	/
	其他	附注七	附注七	2025年6月	是	附注七	是	/	/
	其他	附注八	附注八	2025年6月	否	附注八	是	/	/
	其他	附注九	附注九	2025年6月	是	附注九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十	附注十	2025年6月	是	附注十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十一	附注十一	2025年6月	是	附注十一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附注十二	附注十二	2025年12月	是	附注十二	是	/	/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附注十三	附注十三	2024年	是	附注十三	是	/	/
	资产注入	附注十四	附注十四	2024年	是	附注十四	是	附注十四	附注十四
	其他	附注十五	附注十五	2024年11月	否	附注十五	是	/	/

注：公司已于2025年5月取消监事会，上述监事承诺系由取消前的监事出具。

附注一：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24年12月，苏州辰顺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 本承诺人承诺与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领取薪酬。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保障该等体系和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3) 保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本承诺人承诺不违反法律法规或越权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2) 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下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3、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上市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上市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兼职或领取报酬。

(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其机构完整、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3)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职能部门之间的交叉和上下级从属关系。

(4) 本承诺人承诺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场所，不与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

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均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及自主经营的能力，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决策均系其依照《公司章程》和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经营许可而作出，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1) 本承诺人承诺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独立经营，在业务的各个方面保持独立；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承诺人的承诺，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或发生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保证不会以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为目的与上市公司之间开展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等所有必备条件，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附注二：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24年12月，苏州辰顺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本承诺人不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经营主体，或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4、如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则本承诺人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5、本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花王股份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对花王股份的控制权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花王股份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在本承诺人拥有花王股份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承诺人具备履行本承诺的能力，并将严格履行本承诺。”

附注三：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4年12月，苏州辰顺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承诺人及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其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及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及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或特殊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上述承诺于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附注四：自然人交易对方、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阙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超额业绩奖励

花王股份（以下简称“甲方”）与 HUANG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徐云峰、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阙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乙方”）于2025年3月14日签署的《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

“第一条 业绩承诺期及数额

1.1 各方一致确认，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

1.2 乙方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标的公司在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金额不低于 32,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第二条 实际净利润的确定

2.1 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实际净利润数以甲方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确认的数字为准。

第三条 业绩承诺补偿

3.1 在业绩承诺期内，如标的公司在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少于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3.2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少于承诺净利润合计金额，则乙方应就不足部分向甲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每一乙方需要承担的补偿金额的确定方式如下：

补偿金额=（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合计金额-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该乙方于本次交易中转让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全体乙方于本次交易中转让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上述甲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以下两项股权比例之和：（1）甲方于本次交易中自乙方实际受让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2）甲方于本次交易中自安徽鸿控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芜湖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受让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第四条 超额业绩奖励

4.1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超出承诺净利润合计金额，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最后一年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向管理层及核心人员由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发放超额业绩奖励，并由标的公司经理届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超额奖励金额的确定方式如下：

超额业绩奖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合计金额）*50%。

上述超额业绩奖励金额不应超过本次交易实际支付对价的 20%。

4.2 甲方及乙方在实施超额业绩奖励分配时，被奖励对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应缴纳税费应由被奖励对象自行承担。”

2025年8月21日，花王股份、顺景管理与乙方、尼威动力共同签署了《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花王股份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顺景管理。

附注五：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

2025年3月，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若本人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自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2025年3月，控股股东承诺：

“自本次交易首次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企业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增加的，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附注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利用控制地位或影响能力影响本次交易的承诺

2025年3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本企业确认并保证不会利用控制地位或者影响能力要求上市公司实施显失公允的重组交易，不会指使或者协助上市公司、交易对方进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行为。”

2025年3月，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本企业确认并保证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实施显失公允的重组交易，不会指使或者协助上市公司、交易对方进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行为。”

附注七：交易对方关于标的资产的权属状况的承诺函

2025年6月，交易对方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真实、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拥有合法的完全所有权和处置权。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的出资额已全部实缴出资，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代持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且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人/本企业保证前述状态持续至本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工商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或本次交易终止之日（以较早的日期为准）。”

附注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2025年6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制度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合法利益，不会谋取不当利益，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上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九：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5年6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本企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本企业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本承诺至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①本人/本企业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②上市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③本次交易终止。”

2025年6月，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本承诺至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①本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②上市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③本次交易终止。”

附注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5年6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本企业/本人不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经营主体，或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4、如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则本企业/本人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5、本企业/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上市公司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在本企业/本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本人具备履行本承诺的能力，并将严格履行本承诺。”

附注十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HUANG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5年6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上市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企业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

5、以上承诺于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2025年6月，HUANG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承诺：

“1、本人与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尼威动力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尼威动力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尼威动力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尼威动力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尼威动力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尼威动力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尼威动力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尼威动力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

5、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尼威动力关联方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附注十二：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承诺

1、2025 年 12 月，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5 年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损害公司利益。

2、2025 年 12 月，2025 年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 2025 年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附注十三：破产重整投资人限售承诺

2024 年，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徐良及其指定主体承诺自取得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重整财务投资人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恺博智赢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代码：SAJU64）、罗秋娥、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博、乐贝尔、赵香梅、陈赛平、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楼益女、苏州益波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指定主体承诺自取得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受前述内容的限制。

基于对花王股份未来发展的信心，本着对花王股份社会公众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于 2025 年 3 月收到控股股东苏州辰顺及实际控制人徐良先生送达的《关于自愿延长股份限售锁定期的函》，苏州辰顺自愿将其持有公司的 162,327,743 股限售流通股锁定期延长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徐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不通过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附注十四：破产重整产业投资人资产注入承诺

2024年，产业投资人承诺，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的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即次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如果花王股份重整程序于2024年终结，即为2025年会计年度），花王股份主营业务收入将达到4亿元以上，并在2025年1月31日前启动向花王股份注入国家鼓励的、监管认可的、具有较好行业前景的新质生产力方向相关资产的工作，包括依法合规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等，具体以监管部门审批为准；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第二个至第四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如果花王股份重整程序于2024年终结，即为2026年、2027年、2028年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每年均达到5亿元以上，3个会计年度合计净利润不低于1.8亿元；如合计净利润未达到前述标准，则不足部分由产业投资人向花王股份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部分变更资产注入承诺事项的议案》，公司对产业投资人相关资产进行了综合分析，基于审慎考虑，产业投资人计划先引入第三方优质资产。

变更后的承诺：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的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即次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如果花王股份重整程序于2024年终结，即为2025年会计年度），花王股份主营业务收入将达到4亿元以上，并在2025年1月31日前启动向花王股份注入国家鼓励的、监管认可的、具有较好行业前景的新质生产力方向相关第三方资产的工作，包括依法合规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等，具体以监管部门审批为准；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第二个至第四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如果花王股份重整程序于2024年终结，即为2026年、2027年、2028年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每年均达到5亿元以上，3个会计年度合计净利润不低于1.8亿元；如合计净利润未达到前述标准，则不足部分由产业投资人向花王股份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3.9378亿元。2026年3月5日，公司收到徐良先生出具的《承诺函》，因公司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未达到4亿元，其自愿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并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共计人民币70.286万元：现金补偿款金额=（4亿元-公司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1.3%（参考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率确定）。根据《承诺函》，徐良先生将于2026年3月31日前将上述现金补偿款足额支付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若其未按《承诺函》约定按期足额支付补偿款，自愿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及相应法律责任。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承诺人徐良先生就业绩补偿事项沟通协商达成一致，公司将持续关注徐良先生上述现金补偿款的支付进度。

附注十五：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款兜底承诺

2024年11月,《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已明确处置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且对于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股东应付花王股份的1,693.09万元业绩补偿款(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款”),产业投资人以及除苏州益波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外的财务投资人将对业绩补偿款在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时的实际金额承诺承担现金兜底责任,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重整投资人内部各自兜底义务的比例按照重整投资人在花王股份重整中取得的股票数量比例或重整投资人约定确定。

截至2026年1月27日,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代码:SAJU64)、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博、乐贝尔、赵香梅、陈赛平、楼益女、罗秋娥合计8名重整财务投资人已根据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按照在公司重整中取得的股票数量比例对业绩补偿款承担了兜底责任,向公司合计支付现金8,111,073.34元。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重大资产购买,以支付现金方式成功购买尼威动力50.11%股权。为保障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顺景管理与HUANG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徐云峰、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阊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尼威动力签署的《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2025年度、2026年度和2027年度;且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尼威动力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金额不低于32,000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如尼威动力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金额少于承诺净利润,则应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020号),经审计,2025年尼威动力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162.59万元,占承诺净利润的31.76%。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业绩承诺正在有序进行中。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完成率 (%)
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相关的承诺	HUANG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徐云峰、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阅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	尼威动力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00.00	10,162.59	31.76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次交易仅约定尼威动力三年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未对单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因此，公司不单独对尼威动力 2025 年单年度业绩达标情况进行考核，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进行整体核算，故暂无法判定尼威动力 2025 年度业绩承诺是否达标。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兴亮、韩素红、于友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毕兴亮（2）、韩素红（2）、于友锋（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81,743.3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1,331.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36,430.7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164.08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8,840.41万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高于3亿元，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最终申请撤销情况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3年9月13日，公司与被告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岛公司”）、被告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建设合同》。唐山湾项目竣工验收后，公司已向被告三岛公司报送了唐山湾项目的“工程竣工结算书”及“工程竣工结算资料”。2020年11月23日，被告三岛公司签署了《工程结算审计资料移交单》。但被告三岛公司仍欠付第三笔回购款项以及公司已缴纳的未退还的履约保证金。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故公司提起本案诉讼。2025年1月，公司收到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冀02民初131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被告三岛公司向公司支付建安工程费及其利息、返还履约保证金及支付相应利息。2025年12月，公司收到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5）冀02执221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续如公司发现被执行人三岛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6日、2025年1月4日及2025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9）。</p>
<p>2018年，华中伟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与公司就网安基地市政道路项目签订了四份《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2019年，案涉项目网安基地市政道路内环路、塔西路工程</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p>

<p>(以下简称“案涉项目”)投入使用。2023年,申请人收到公司案涉项目的结算审计确认函。由于公司逾期支付相关款项,申请人主张公司违约,向镇江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2025年3月3日,公司收到镇江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参加仲裁通知书》等文件。</p>	<p>的《关于公司涉及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p>
<p>2016年12月26日,公司与被告东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被告”)签订《东阿县政府采购合同书》,由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公司工程款且在支付过程中多次出现延迟。公司认为被告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行为已构成了严重违约,侵犯了公司的合法权益。鉴于被告后续按约定付款的可能性极低,故公司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为由向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被告支付全额工程款。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送达的《调解书》。</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24日、2025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p>
<p>2018年12月20日,作为发包人的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筑”)与作为承包人的公司签订《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景观类)合同》,由公司负责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PPP项目下的景观工程施工,公司已提交竣工结算资料,但中信建筑仍欠付公司工程款。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故公司提起仲裁。2024年10月,公司收到武汉仲裁委员会送达的(2024)武仲裁字第000004795号《裁决书》,裁决中信建筑应将其最终应付剩余款项支付给公司。但中信建筑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遂公司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鄂01执3072号《结案通知书》,裁定本案执行完毕。</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2024年10月25日及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关于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及《关于公司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p>
<p>2018年7月20日,湖北松石流泉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石公司”)与公司签订一份《双方约定》,约定由松石公司承担公司的工程项目“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一期)一市政工程”(外环路AK2+183.861-AK2+568.392和BK0+000-BK0+560)道路、排水、路灯、交通工程等图纸中内容。2020年7月,其施工工程在内的外环路市政工程整体已经各部门验收达合格标准并获得《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松石公司认为其已按约、按公司要求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但公司未能按时、足额支付相应的工程款,遂向镇江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2025年7月,公司收到镇江仲裁委员会送达的(2025)镇裁字第0620号《参加仲裁通知书》等文件。</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p>
<p>2018年12月20日,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设计院”)作为发包人与作为承包人的公司签订《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PPP项目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由公司负责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PPP项目所涉道路工程施工。因工程款的支付问题,公司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4年5月,公司收到由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鄂01民初603号一审判决《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南设计院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2024年8月,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积极上诉以维护合法权</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6日、2024年5月18日、2024年8月21日、2025年8月26日及2025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p>

<p>益。2025年8月，公司收到由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4）鄂民终588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中南设计院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2025年10月，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5）鄂0112民初15483号《传票》等相关材料，鉴于中南设计院在诉讼中主张的因公司原因而产生的相应款项，未在案件中提起反诉，超出了案件审理范围，为维护自身权益，中南设计院提起诉讼。</p>	<p>2024-045）、《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关于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及《关于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7）。</p>
<p>内蒙古临河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临河城投”）分别于2021年1月30日、2022年1月25日与公司签署《借款合同》，截至起诉之日，内蒙古临河城投尚欠公司借款和按照首期借款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应承担的利息及违约金。为维护合法权益，公司以民间借贷纠纷为由向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2025年11月，公司收到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5）内0802民初13249号《受理案件通知书》等相关材料。</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4）。</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8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顺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顺景”）购买了现有成熟的惯性传感器模组、系统（IMU、P-Box）相关研发及生产仪器设备等，减少新产品落地的成本和时间投入，为公司传感器业务的发展进一步奠定坚实基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截至目前，前述资产已全部完成交付并投入使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8月8日及8月11日，公司相继成立合资公司黄山顺景和金华顺景，进行汽车用压力传感器模组和工业、汽车用惯性测量单元及组合导航等产品的生产、制造及销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综合考虑后续业务发展及再融资需求，公司以0元对价收购关联方厦门立芯元奥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黄山顺景40%股权及金华顺景40%股权，收购完成后，黄山顺景、金华顺景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成。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0年7月	33,000	31,794.53	33,000	0	31,820.91	0	100.08	0.00	13,047.24	41.04	13,047.24
合计	/	33,000	31,794.53	33,000	0	31,820.91	0	/	/	13,047.24	/	13,047.24

注：上表中“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系公司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和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全部金额，包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及《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开发行人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报告期内，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13,047.2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等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已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取消或终止	18,773.67	0.00	18,773.67	100.00	已终止	是	否	见释①	0.00	不适用	见释②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13,047.24	13,047.24	13,047.24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0.00	-	-	0.00
合计	/	/	/	/	31,820.91	13,047.24	31,820.91	/	/	/	/	/	/	/	/	0.00

释①：由于政府工作计划调整等原因，当时合同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单项工程尚未全面启动实施，导致该项目的建设施工进度缓于预期。

释②：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长远利益，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及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2025年1月7日	取消项目	18,773.67	18,773.67	补充流动资金	由于政府工作计划调整等原因，目前合同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单项工程尚未全面启动实施，募投项目进度明显晚于预期。	13,047.2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鉴证，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以及《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022 号）。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镇江中院”）送达的（2024）苏11破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镇江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是公司重整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镇江中院批准公司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股票中，重整财务投资人或其指定主体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受让214,737,580股，并承诺自取得前述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截至2026年2月2日，重整财务投资人及其持股主体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罗秋娥、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松树华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博、乐贝尔、赵香梅、陈赛平、楼益女、丹阳先进半导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转增股票解除限售，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增加195,258,25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关于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77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26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876,896,101股增加至884,646,101股，其中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7,75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4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2,327,743	18.51	162,327,743	质押	97,390,000	其他
赵香梅	0	38,893,727	4.44	38,893,727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34,158,064	3.90	34,158,064	无	0	其他
徐博	0	29,251,460	3.34	29,251,4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阳先进半导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28,060,676	3.20	28,060,676	质押	28,060,676	其他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6,284,026	23,187,405	2.64	0	无	0	其他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权·星曜1号资产服务信托	20,273,644	20,273,644	2.31	0	无	0	其他
楼益女	0	20,000,000	2.28	2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9,479,329	2.22	19,479,329	无	0	其他
乐贝尔	0	16,403,716	1.87	16,403,71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种类	数量	数量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3,187,405	人民币普通股	23,187,405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权·星曜1号资产服务信托	20,273,644	人民币普通股	20,273,644				
吴宪彬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陈晓平	3,984,867	人民币普通股	3,984,86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02,510	人民币普通股	3,802,510
彭吉	3,58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1,400
季晓蓉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彭嘉	2,9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1,600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1,700
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恒道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则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27,743	2029-01-01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并自愿延长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2	赵香梅	38,893,727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3	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158,064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4	徐博	29,251,460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5	丹阳先进半导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8,060,676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6	楼益女	20,000,000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7	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479,329	2025-12-27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8	乐贝尔	16,403,716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9	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松树华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47,743	2026-01-08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10	罗秋娥	8,781,149	2026-02-02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上表中“可上市交易时间”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注 2：上表中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的有限售条件股份的可上市交易时间为按照重整计划填写的承诺解除限售时间，该部分限售股份具体上市时间以实际情况为准。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苏州辰顺浩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良）
成立日期	2023-01-31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市场营销策划。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收到镇江中院送达的（2024）苏11破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因执行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2024年12月27日，苏州辰顺取得公司162,327,743股股份，占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后总股本的18.51%。2025年1月6日，公司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苏州辰顺提名的董事占据董事会多数席位，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苏州辰顺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徐良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博蓝特（苏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亿波达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黄山博蓝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辰顺浩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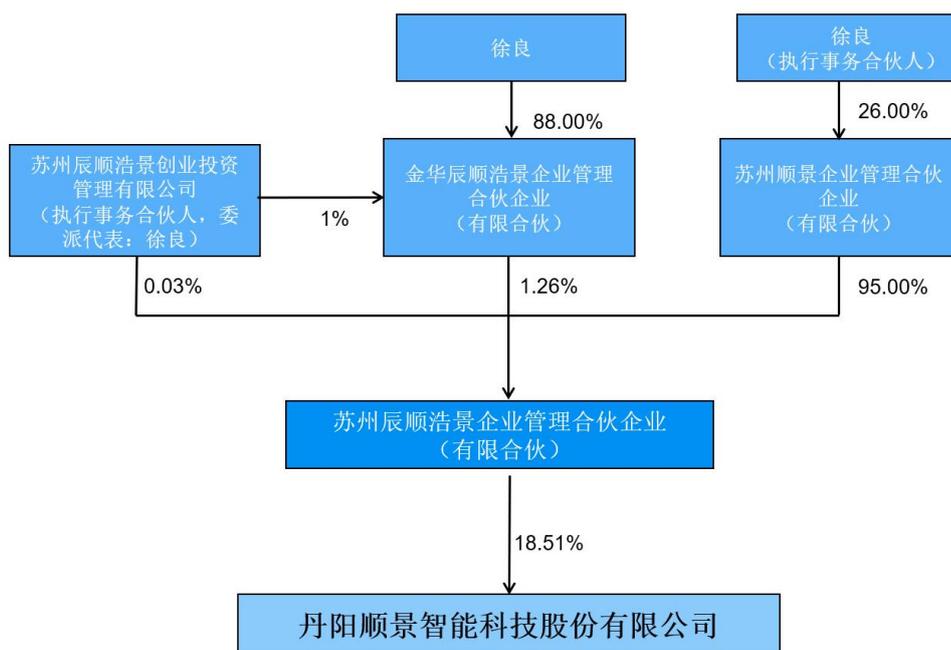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收到镇江中院送达的（2024）苏 11 破 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因执行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2024 年 12 月 27 日，苏州辰顺取得公司 162,327,743 股股份，占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后总股本的 18.51%。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苏州辰顺提名的董事占据董事会多数席位，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苏州辰顺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徐良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景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顺景科技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顺景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注释三十三所述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之注释四十相关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25年顺景科技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020.39万元，为顺景科技公司合并	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针对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且测试与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p>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存在顺景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 复核重大工程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观察项目现场，对工程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访谈；</p> <p>(3) 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本期完成工程量以及其相应的产值，抽样匹配其对应的成本发生情况。检查工程成本发生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和劳务机械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其完成产值的合理性；</p> <p>(4) 就施工合同的主要条款、履约进度、本期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结算金额以及累计工程收款金额，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p> <p>(5) 结合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分析整体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的合理性。</p> <p>针对销售货物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测试并评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判断报告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验收单、结算单、银行收款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实施函证及访谈程序，并将函证结果、访谈记录与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以此确认账面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抽样截止性测试，核对至产品发货单、验收单及结算单等单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检查业务系统中的销售记录，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p>
--	--

2.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注释十二、十五、十八所述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之注释二、三、六、八、九相关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顺景科技公司 2025 年确	与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如下：

<p>认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20,513.55万元，两项减值损失合计金额对利润表具有重大影响；同时，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相关余额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且减值计量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发生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评估过程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p> <p>(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对公司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p> <p>(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复核管理层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包括单笔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客户的财务状况、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p> <p>(5) 利用管理层专家评估师的工作，复核评估师所采用的方法、测试模型、关键假设等以判断评估师得出的结论是否恰当。</p>
---	---

四、其他信息

顺景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构成2025年度报告相关文件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顺景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顺景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顺景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顺景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顺景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顺景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毕兴亮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素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友锋

中国天津市 2026 年 3 月 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62,997,989.92	468,999,051.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1,255,547.28	
应收账款	(三)	440,605,790.63	232,445,223.06
应收款项融资	(四)	29,957,826.45	200,000.00
预付款项	(五)	7,560,564.59	1,036,321.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50,666,557.91	61,757,039.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5,066,372.94	20,497,797.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八)	57,562,818.88	45,239,01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九)	22,807,323.00	132,179,622.42
其他流动资产	(十)	15,666,890.37	8,162,713.26
流动资产合计		974,147,681.97	970,516,783.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59,737,296.3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959,947.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6,448.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二)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三)	133,221,066.00	57,406,904.38
在建工程	(十四)	10,460,075.31	3,007,909.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五)	36,253,158.23	2,621,341.30

无形资产	(十六)	31,827,257.35	18,182,123.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十七)	481,328,928.40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八)	23,341,186.27	1,578,67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16,614,492.60	550,28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	43,974,344.70	54,731,028.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8,980,456.35	202,122,009.80
资产总计		1,763,128,138.32	1,172,638,793.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一)	53,015,833.33	33,045,540.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二)	33,043,777.12	
应付账款	(二十三)	386,823,347.50	150,818,872.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四)	13,240,475.21	10,463,964.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22,411,489.24	13,995,903.55
应交税费	(二十六)	51,955,504.21	51,570,585.32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287,204,516.40	178,713,180.59
其中：应付利息	(二十七)		29,754,383.80
应付股利	(二十七)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188,043,524.79	187,498,824.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45,809,118.62	31,731,762.30
流动负债合计		1,081,547,586.42	657,838,634.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	1,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一)	30,009,009.34	1,926,346.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二)	39,399,369.9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九)	10,229,334.09	550,282.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三)	180,409,639.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547,352.56	2,476,628.42
负债合计		1,343,094,938.98	660,315,26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四）	884,408,420.00	876,896,1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五）	934,136,204.37	919,954,676.00
减：库存股	（三十六）	22,422,034.10	1,688,034.1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三十七）	10,879,779.39	10,782,309.88
盈余公积	（三十八）	61,261,935.43	61,261,935.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九）	-1,579,706,180.63	-1,351,642,59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8,558,124.46	515,564,397.11
少数股东权益		131,475,074.88	-3,240,866.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033,199.35	512,323,53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3,128,138.32	1,172,638,793.18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13,960.16	459,262,72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216,435,488.63	173,288,424.00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预付款项		185,937.51	474,267.23
其他应收款	（二）	419,110,202.15	62,442,765.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34,985.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5,756,766.62	43,364,416.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07,323.00	132,179,622.42
其他流动资产		182,623.60	9,278.20
流动资产合计		770,327,286.95	871,221,499.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737,296.32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8,336,638.95	36,970,04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22,461.10	2,052,512.23
在建工程		3,193,429.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1,326.67	1,570,811.72
无形资产		121,011.04	47,949.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72,03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331.67	392,70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44,150.91	53,081,584.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816,385.47	153,852,900.64
资产总计		835,143,672.42	1,025,074,400.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45,540.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5,030,640.33	91,793,433.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09,221.28	1,445,774.46
应付职工薪酬		5,824,022.70	6,127,672.07
应交税费		42,038,216.53	50,539,943.08
其他应付款		84,838,215.11	49,280,082.21
其中：应付利息			29,754,383.8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026,757.36	186,903,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504,923.27	26,827,768.03
流动负债合计		508,771,996.58	445,963,21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66,212.11	1,425,542.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89,553.8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331.67	392,702.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21,097.61	1,818,245.29
负债合计		515,093,094.19	447,781,45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84,408,420.00	876,896,1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5,403,510.48	942,100,095.61
减：库存股		22,422,034.10	1,688,034.1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782,309.88	10,782,309.88
盈余公积		61,261,935.43	61,261,935.43
未分配利润		-1,569,383,563.46	-1,312,059,46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0,050,578.23	577,292,94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5,143,672.42	1,025,074,400.32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0,203,905.01	91,640,810.68
其中：营业收入	（四十）	410,203,905.01	91,640,810.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3,313,456.20	240,860,336.97
其中：营业成本	（四十）	359,872,046.44	116,374,696.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一）	758,930.19	1,790,483.35
销售费用	（四十二）	1,366,074.53	418,738.39
管理费用	（四十三）	87,469,522.64	83,928,098.19
研发费用	（四十四）	7,881,295.71	
财务费用	（四十五）	15,965,586.69	38,348,320.35
其中：利息费用	（四十五）	17,545,157.87	38,580,405.16
利息收入	（四十五）	1,740,924.37	301,480.32
加：其他收益	（四十六）	100,102,620.91	-651,938,541.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212,644.60	132,060,97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052.51	-7,212,026.55
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205,670,602.18	-171,542,577.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46,076,114.22	33,714,986.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1,129,265.42	781,562.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411,736.67	-806,143,123.86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一）	11,758,990.06	2,244,301.60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二）	5,797,528.80	13,534,215.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450,275.41	-817,433,038.0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三）	5,306,487.78	14,599,776.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756,763.19	-832,032,814.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756,763.19	-832,032,814.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063,589.53	-813,312,289.0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06,826.34	-18,720,525.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25.5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25.5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756,763.19	-832,089,940.0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063,589.53	-813,369,414.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06,826.34	-18,720,525.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2.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2.02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59,814,562.83	39,680,422.49
减：营业成本	(四)	68,966,076.67	59,442,937.24
税金及附加		117,580.24	875,925.41
销售费用		41,733.26	298,931.60
管理费用		60,137,542.80	48,992,236.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537,650.61	25,453,237.77
其中：利息费用		11,824,428.91	25,718,622.64
利息收入		1,326,415.49	289,600.67
加：其他收益		96,707,070.14	-652,243,539.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3,931,952.61	9,145,20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052.51	-7,212,02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764,235.92	-68,272,227.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984,635.38	-9,399,766.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0,617.86	-27,131.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249,156.66	-816,180,304.72
加：营业外收入		7,687,504.93	1,170,712.08
减：营业外支出		4,762,444.82	11,538,110.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324,096.55	-826,547,703.39
减：所得税费用			286,22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24,096.55	-826,833,925.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24,096.55	-826,833,925.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25.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324,096.55	-826,891,051.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325,220.70	127,148,861.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5.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41,004,474.30	9,221,79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30,180.44	136,370,65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195,348.06	48,661,569.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08,767.50	72,803,553.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72,334.87	7,223,331.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82,937,805.06	38,043,80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414,255.49	166,732,25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4,075.05	-30,361,60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3,950.60	5,062,38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2,826.29	2,707,740.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09,736.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158,011,36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137,877.36	7,980,12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76,766.64	19,017,764.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1,172,151.6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6,931,504.60	159,894,35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980,422.85	179,012,11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2,545.49	-171,031,99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34,000.00	409,725,470.9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102,989,76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34,000.00	512,715,23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15,914,449.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16,528.03	498,935.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1,458,67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5,198.41	16,413,38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8,801.59	496,301,85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175,491.50	11,267,229.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207,672.55	306,175,491.50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491,288.41	60,887,95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45,217.59	11,021,14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936,506.00	71,909,10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469,808.38	15,338,429.6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79,233.26	50,199,48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2,909.47	4,971,11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069,392.71	34,626,60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251,343.82	105,135,63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314,837.82	-33,226,538.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	2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2,38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791.64	7,004.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436,791.64	5,279,39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9,033.74	1,256,62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3,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9,033.74	162,356,62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37,757.90	-157,077,22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34,000.00	409,725,470.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95,788,39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34,000.00	505,513,867.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14,449.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88,700.00	404,601.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8,700.00	16,319,05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5,300.00	489,194,816.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984,902.41	93,852.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53,122.49	298,984,902.41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6,896,101.00				919,954,676.00	1,688,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51,642,591.10		515,564,397.11	-3,240,866.39	512,323,53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896,101.00				919,954,676.00	1,688,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51,642,591.10		515,564,397.11	-3,240,866.39	512,323,53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2,319.00				14,181,528.37	20,734,000.00		97,469.51			-228,063,589.53		-227,006,272.65	134,715,941.28	-92,290,331.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063,589.53		-228,063,589.53	15,306,826.34	-212,756,76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12,319.00				14,181,528.37	20,734,000.00							959,847.37	119,260,610.38	120,220,457.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12,319.00				13,221,681.00								20,734,000.00	119,491,370.09	140,225,370.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59,847.37							959,847.37	-230,759.71	729,087.66
4. 其他						20,734,000.00						-20,734,000.00		-20,734,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7,469.51				97,469.51	148,504.56	245,974.07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223,457.31				2,223,457.31	148,504.56	2,371,961.87
2. 本期使用							2,125,987.80				2,125,987.80		2,125,987.8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4,408,420.00				934,136,204.37	22,422,034.10	10,879,779.39	61,261,935.43		-1,579,706,180.63	288,558,124.46	131,475,074.88	420,033,199.35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04,096,225.22		-5,928,232.11	11,314,933.71	61,261,935.43		-532,344,944.41		326,774,918.26	-15,857,216.12	310,917,70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04,096,225.22		-5,928,232.11	11,314,933.71	61,261,935.43		-532,344,944.41		326,774,918.26	-15,857,216.12	310,917,70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924,860.00			-5,403,759.42	515,858,450.78	1,688,034.10	5,928,232.11	-532,623.83			-819,297,646.69		188,789,478.85	12,616,349.72	201,405,828.58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57,125.54					-813,312,289.04	-813,369,414.58	-18,720,525.48	-832,089,940.0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93,924,860.00		-5,403,759.42	985,907,499.78	1,688,034.10	5,985,357.65						1,478,725,923.91	31,336,875.21	1,510,062,799.12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93,924,860.00			985,907,499.78	1,688,034.10							1,478,144,325.68		1,478,144,325.68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5,403,759.42			5,985,357.65						581,598.23	31,336,875.21	31,918,473.44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32,623.83				-532,623.83			-532,623.83
1. 本期提取							697,802.22				697,802.22			697,802.22
2. 本期使用							1,230,426.05				1,230,426.05			1,230,426.05
(六) 其他										-5,985,357.65	-5,985,357.65			-5,985,357.65
四、本期末余额	876,896,101.00			0	919,954,676.00	1,688,034.10	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51,642,591.10	515,564,397.11	-3,240,866.39		512,323,530.72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股	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6,896,101.00			942,100,095.61	1,688,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12,059,466.91	577,292,94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896,101.00			942,100,095.61	1,688,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12,059,466.91	577,292,94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2,319.00			13,303,414.87	20,734,000.00				-257,324,096.55	-257,242,362.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7,324,096.55	-257,324,096.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12,319.00			13,303,414.87	20,734,000.00					81,733.8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12,319.00			13,221,681.00						20,734,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1,733.87						81,733.87
4.其他					20,734,000.00					-20,734,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4,408,420.00			955,403,510.48	22,422,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569,383,563.46	320,050,578.23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26,241,644.83			-5,928,232.11	10,910,397.27	61,261,935.43	-479,240,183.56	401,620,56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26,241,644.83			-5,928,232.11	10,910,397.27	61,261,935.43	-479,240,183.56	401,620,56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924,860.00			-5,403,759.42	515,858,450.78	1,688,034.10		5,928,232.11	-128,087.39		-832,819,283.35	175,672,37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25.54			-826,833,925.70	-826,891,05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924,860.00			-5,403,759.42	985,907,499.78	1,688,034.10						1,472,740,566.2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3,924,860.00			-5,403,759.42	985,907,499.78							1,474,428,600.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88,034.10						-1,688,034.1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0,049,049.00			5,985,357.65			-5,985,357.65	-470,049,04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985,357.65			-5,985,357.65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8,087.39			-128,087.39
1. 本期提取								697,802.22			697,802.22
2. 本期使用								825,889.61			825,889.6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6,896,101.00				942,100,095.61	1,688,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12,059,466.91	577,292,940.91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江苏花王园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肖国强、肖元金及肖锁龙共同投资设立,于2003年4月15日在江苏省丹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118100004602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100748740148E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88号融锦广场A座10楼。法定代表人:余雅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8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3,3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3,335万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3303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7年1月5日,公司名称由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4年2月“花王转债”累计转股23,875,811.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8,297.12万元变更为40,684.71万元。

2024年12月根据镇江中院裁定批准的公司重整计划,以重整计划裁定批准之日的总股本406,847,052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约11.55346股的比例(保留到小数点后五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470,049,049股,转增后花王股份总股本将由406,847,052股增至876,896,101股。

2024年11月15日,公司、管理人与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辰顺”)、徐良及重整财务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苏州辰顺作为重整投资人参与公司本次重整,受让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的162,327,743股本占公司总股本876,896,101股的18.51%,苏州辰顺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徐良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25年10月14日,公司名称由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25年12月12日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向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76元;股票期权314.00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5.51元。公司向16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770.20万股,截止2025年12月31日收到股款合计2,073.4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751.23万元。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884,408,420.00 元。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及管理的需要设置的部门主要有证券部、内审部、财务中心、人力资源部、行政企划部、信息管理部、合规部、基建部、商务部、双碳事业中心等职能部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两家分公司，即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本公司属土木工程建筑行业。经营范围为：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房屋、场地租赁；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月作为正常的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预付款	公司将预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的认定为重要
在建工程	公司将预算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①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①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②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③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④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⑤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①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②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2)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3) 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继续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根据其在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确认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②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1) 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 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3)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者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2)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公司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②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公司对财务报表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照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三十三)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

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①、②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

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三(十二)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本附注三(十二)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三十三)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①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和确定依据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应自销售款项约定的客户付款日开始计算应收账款逾期账龄，每满12个月为1年，不足1年仍按1年计算。
低信用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的政府所属单位之工程保证金具备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同资产组合1	建设期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2	非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租赁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租赁应收款，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11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11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11条“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11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11条“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工程施工、消耗性生物资产、劳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周转材料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和花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三）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四）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 11 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11条“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已经获得批准。

(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列报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附注三之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③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

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③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④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 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①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黑松、罗汉松、花卉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一)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

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10	0	10.00-50.00
土地	预计受益期限	40-50	0	2.00-2.50
资质	预计受益期限	5	0	20.0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三)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通常包括研发人员工资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和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研发项目特点，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 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 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因开采磷矿而形成的复垦、环境治理等弃置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因开采磷矿而形成的复垦、环境治理等弃置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一)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生态修复、市政景观工程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采用产出法确认履约进度，并将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设计业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工程设计业务，按照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同时计提跟踪服务期间的设计维护成本。

3. BT 业务

公司 BT 业务的经营方式为“建造—转移 (Build-Transfer)”，以 BT (建设-移交) 模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合同授予方是政府 (包括政府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的企业)，本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融资和建设，项目完工后移交给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 (含占用资金的投资回报)。

对于符合上述条件的 BT 业务，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 BT 业务的会计处理规定进行核算。因本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参照附注三 (三十七) 2.

(1) 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于项目建造完成时，将合同资产转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回购期间，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对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实务中，已到合同规定的收款节点但尚未收到的款项，形成逾期款项。对此，本公司积极寻求双方达成的最新还款计划。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对于该笔金融资产，使用其原实际利率进行折现，将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该笔长期应收款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减少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对逾期金额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PPP 项目核算参照上述 BT 项目。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分类标准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会计处理方法

①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期间，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与资产的未来绩效或使用情况挂钩，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经营租赁

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项目内。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第五节、11、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披露。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工程收入按 3%、9%的税率计缴，养护收入按 3%、6%税率计缴，现代服务收入按 3%、6%的税率计缴，设计收入按 3%、6%的税率计缴，其余按 13%的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3.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1.5%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第 52 号），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的单位和个人销售上述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种植的林业及花卉产品销售按上述条例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按上述条例，本公司从事苗木种植所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从事花卉种植所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附加税

《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顺景，金华顺景，苏州顺景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条件。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422.94	85,214.27
银行存款	236,415,197.71	468,216,059.10
其他货币资金	26,564,369.2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未到付息期的应计利息		697,777.78
合计	262,997,989.92	468,999,051.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受限货币资金总额为63,790,317.37元，其中银行存款中司法冻结金额为1,841,719.58元，管理人户受限35,384,228.52元，银行票据保证金26,564,369.27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有限制、存放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49,724.23	
商业承兑汇票	4,105,823.05	
合计	11,255,547.2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2,391.02
商业承兑票据		4,297,095.74
合计		5,739,486.7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71,643.23	100	216,095.95	1.88	11,255,547.28					
其中：										
账龄组合	4,321,919.00	37.67	216,095.95	5	4,105,823.05					
无风险组合	7,149,724.23	62.33		0	7,149,724.23					
合计	11,471,643.23	/	216,095.95	/	11,255,547.2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计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4,321,919.00	216,095.95	5
合计	4,321,919.00	216,095.95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095.95			-79,000.00	216,095.95
合计		137,095.95			-79,000.00	216,095.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7,783,088.68	88,007,318.46
1至2年	64,584,714.92	123,368,569.44
2至3年	78,305,143.97	61,842,418.42
3至4年	49,278,885.70	28,501,919.38
4至5年	24,131,999.61	89,969,142.48
5年以上	111,872,084.86	71,742,339.89
合计	665,955,917.74	463,431,708.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138,924.93	21.49	81,172,668.64	56.71	61,966,256.29	165,813,267.44	35.78	101,573,953.70	61.26	64,239,313.74
其中：										
单项计提	143,138,924.93	21.49	81,172,668.64	56.71	61,966,256.29	165,813,267.44	35.78	101,573,953.70	61.26	64,239,31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2,816,992.81	78.51	144,177,458.47	27.58	378,639,534.34	297,618,440.63	64.22	129,412,531.31	43.48	168,205,909.32
其中：										
账龄组合	522,816,992.81	78.51	144,177,458.47	27.58	378,639,534.34	297,618,440.63	64.22	129,412,531.31	43.48	168,205,909.32
合计	665,955,917.74	/	225,350,127.11	/	440,605,790.63	463,431,708.07	/	230,986,485.01	/	232,445,223.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5,909,316.68	15,181,863.34	20.00	存在收回风险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48,826,162.52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九华东方酒店有限公司	6,792,387.00	6,792,387.00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539,437.00	2,300,634.05	65.00	存在收回风险
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	2,901,365.53	2,901,365.53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96,515.94	2,396,515.94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35,220.29	1,435,220.29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贵安新区中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81,936.98	1,081,936.98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济宁腾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6,582.99	256,582.99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138,924.93	81,172,668.64	56.7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22,816,992.81	144,177,458.47	27.58
合计	522,816,992.81	144,177,458.47	27.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29,412,531.31	25,882,540.87		371.50	11,117,242.21	144,177,458.47
单项计提	101,573,953.70	15,345,613.88	24,683,279.30		11,063,619.64	81,172,668.64
合计	230,986,485.01	41,228,154.75	24,683,279.30	371.50	22,180,861.85	225,350,127.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①转销或核销为核销坏账 371.50 元。

②其他变动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32,728,407.70 元以及本期并购子公司增加坏账准备 10,547,545.85 元所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有限公司	174,024,754.28	7,788,215.13	181,812,969.41	24.89	106,423,035.19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31,638,353.80		131,638,353.80	18.02	6,581,917.69
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80,664,360.85	14,329,918.90	94,994,279.75	13.00	5,679,934.6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5,909,316.68		75,909,316.68	10.39	15,181,863.34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48,826,162.52	6.68	48,826,162.52
合计	511,062,948.13	22,118,134.03	533,181,082.16	72.98	182,692,913.35

其他说明：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备件分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安徽瑞赛克再生资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东南（福建）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宇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奇瑞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智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非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2,059,464.88	7,088,008.44	54,971,456.44	50,786,926.85	8,139,274.59	42,647,652.26
建设期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91,362.44		2,591,362.44	2,591,362.44		2,591,362.44
合计	64,650,827.32	7,088,008.44	57,562,818.88	53,378,289.29	8,139,274.59	45,239,014.7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94,773.90	6.49	4,194,773.90	100.00		14,960,727.53	28.03	6,347,964.63	42.43	8,612,762.9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94,773.90	6.49	4,194,773.90	100.00		14,960,727.53	28.03	6,347,964.63	42.43	8,612,762.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456,053.42	93.51	2,893,234.54	4.79	57,562,818.88	38,417,561.76	71.97	1,791,309.96	4.66	36,626,251.8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456,053.42	93.51	2,893,234.54	4.79	57,562,818.88	38,417,561.76	71.97	1,791,309.96	4.66	36,626,251.80
合计	64,650,827.32	/	7,088,008.44	/	57,562,818.88	53,378,289.29	/	8,139,274.59	/	45,239,014.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250 省道邳州南段建设指挥部	600,000.00	6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94,773.9	3,594,773.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94,773.90	4,194,773.9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非 BT 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7,864,690.98	2,893,234.54	5.00
建设期 BT 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91,362.44	-	-
合计	60,456,053.42	2,893,234.54	4.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347,964.63				2,153,190.73	4,194,773.90	
组合计提	1,791,309.96	1,621,709.11	3,607.66	516,176.87		2,893,234.54	
合计	8,139,274.59	1,621,709.11	3,607.66	516,176.87	2,153,190.73	7,088,008.4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其减值损失由资产减值损失转为信用减值损失。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57,826.45	200,000.00
合计	29,957,826.45	2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2,542,693.84	
合计	252,542,693.8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应收款项融资增加系合并子公司安徽尼威动力系统有限公司形成，本期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均不超过6个月，因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大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或背书，故将该类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549,802.09	99.86	547,238.59	52.80
1 至 2 年	10,762.50	0.14	250,975.77	24.22
2 至 3 年			116,058.92	11.20
3 年以上			122,048.69	11.78
合计	7,560,564.59	100.00	1,036,321.9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6,416,857.95	84.87
上海米思商务咨询策划有限公司	123,150.00	1.63
北京飞书科技有限公司	97,200.00	1.29
众悦(苏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6,500.00	0.88
苏州拓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3,730.00	0.84
合计	6,767,437.95	89.51

其他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666,557.91	61,757,039.18
合计	50,666,557.91	61,757,039.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737,050.10	135,942,265.93
1至2年	134,767,706.47	386,575.49
2至3年	3,410,864.65	351,108.82

3年以上		
3至4年	622,414.75	934,312.49
4至5年	711,922.63	104,023.54
5年以上	4,505,297.28	4,644,698.42
合计	150,755,255.88	142,362,984.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134,514,594.82	130,165,137.18
保证金及押金	13,000,543.65	10,258,940.05
备用金	885,261.57	1,277,253.85
其他	2,354,855.84	661,653.61
合计	150,755,255.88	142,362,984.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89,502.10	5,303,952.82	75,012,490.59	80,605,945.5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426.84	3,059,276.35	18,168,188.97	21,265,892.16
本期转回	184,242.19	1,202,614.92		1,386,857.1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91,400.78	587,683.37		396,282.59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35,087.53	6,572,930.88	93,180,679.56	100,088,697.9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012,490.59	18,168,188.97				93,180,679.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93,454.92	3,097,703.19	1,386,857.11		396,282.59	6,908,018.41
合计	80,605,945.51	21,265,892.16	1,386,857.11		396,282.59	100,088,697.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06,925,241.15	70.93	往来款	1-2年	69,875,645.09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229,390.93	15.41	往来款	1-2年	23,229,390.93
安徽磐石基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2.65	保证金	1年以内	200,000.00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118,710.11	2.73	往来款	1年以内、2-4年	717,708.78
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1.99	保证金	5年以上	3,000,000.00
合计	141,273,342.19	93.71	/	/	97,022,744.8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79,167.05	499,424.17	16,279,742.88			
在产品	1,607,792.60		1,607,792.60			
库存商品	23,175,645.02	66,301.23	23,109,343.79	104,791.17		104,791.17
发出商品	1,788,039.19		1,788,039.19			
自制半成品	5,120,518.37	25,415.86	5,095,102.51			
低值易耗品	1,738,964.63		1,738,964.6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517,642.45	3,267,308.66	13,250,333.79	16,823,512.06		16,823,512.06
合同履约成本	9,123,933.40		9,123,933.40	3,806,673.63	237,179.22	3,569,494.41
委托加工物资	3,073,120.15		3,073,120.15			
合计	78,924,822.86	3,858,449.92	75,066,372.94	20,734,976.86	237,179.22	20,497,797.6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9,424.17			499,424.1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79,194.29	412,893.06		66,301.23
自制半成品			25,618.86	203.00		25,415.8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3,267,308.66				3,267,308.66
合同履约成本	237,179.22	617,377.28		79,003.46	775,553.04	
合计	237,179.22	3,884,685.94	1,004,237.32	492,099.52	775,553.04	3,858,449.9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5).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增加由合并子公司形成，其他减少由处置子公司形成。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BT 融资建设工程	22,807,323.00	132,179,622.42
合计	22,807,323.00	132,179,622.4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预缴款	15,663,220.65	8,096,016.8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69.72	54,096.41
待摊资产及其他		12,600.00
合计	15,666,890.37	8,162,713.26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 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7,309,629.66	7,572,333.34	59,737,296.32	
分期收款提供建筑 施工							
合计				67,309,629.66	7,572,333.34	59,737,296.3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拓维聚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40,052.51						1,959,947.49	
小计		2,000,000.00		-40,052.51						1,959,947.49	
合计		2,000,000.00		-40,052.51						1,959,947.4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顺浩景咨询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永禧宝莱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孜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合伙协议成立扬州孜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辰顺浩景咨询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出资额 2000 万元，实缴 1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不参与合伙企业的经营决策，对合伙企业不能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对该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通过“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3,158,337.20	57,406,904.38
固定资产清理	62,728.80	
合计	133,221,066.00	57,406,904.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235,275.40	3,074,400.16	12,101,164.73	6,228,205.90	75,639,04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34,234.55	96,156,881.94	2,681,310.90	6,556,691.50	116,429,118.89
(1) 购置	1,193,030.34	3,280,240.49	1,163,629.49	2,224,477.55	7,861,377.87
(2) 在建工程转入	9,841,204.21	35,548,167.55		2,632,325.63	48,021,697.39
(3) 合并转入		57,328,473.90	1,517,681.41	1,699,888.32	60,546,043.63
(4) 其他					-
(5)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43,352.30	1,018,146.01	10,564,923.16	2,150,696.86	14,077,118.33
(1) 处置或报废	343,352.30	1,018,146.01	10,350,958.56	1,145,389.47	12,857,846.34
(2) 企业合并减少			213,964.60	1,005,307.39	1,219,271.99
4. 期末余额	64,926,157.65	98,213,136.09	4,217,552.47	10,634,200.54	177,991,046.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70,960.38	823,981.62	11,013,660.77	4,423,539.04	18,232,141.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4,212.83	16,645,934.74	1,000,856.82	1,900,155.68	22,191,160.07
(1) 计提	2,644,212.83	3,488,735.01	395,331.58	829,686.46	7,357,965.88
(2) 企业合并增加		13,157,199.73	605,525.24	1,070,469.22	14,833,194.19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50,946.01	481,684.93	9,941,529.77	1,493,257.07	11,967,417.78
(1) 处置或报废	50,946.01	481,684.93	9,774,535.96	603,218.44	10,910,385.34
(2) 企业合并减少			166,993.81	890,038.63	1,057,032.44
4. 期末余额	4,564,227.20	16,988,231.43	2,072,987.82	4,830,437.65	28,455,884.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83,582.48	1,524,718.59		68,524.38	16,376,825.45
(1) 计提	14,783,582.48	1,524,718.59		68,524.38	16,376,825.4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14,783,582.48	1,524,718.59		68,524.38	16,376,825.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578,347.97	79,700,186.07	2,144,564.65	5,735,238.51	133,158,337.20
2. 期初账面价值	52,264,315.02	2,250,418.54	1,087,503.96	1,804,666.86	57,406,904.3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141,286.36	1,028,276.65	357,081.57	755,928.14	
合计	2,141,286.36	1,028,276.65	357,081.57	755,928.1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52,262,601.11	37,479,018.63	14,783,582.48	成本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脱手折扣、处置费用	通过账面成本和典型工程造价指标确定重置成本；通过年限法和观察法确定综合成新率；通过根据资产类型、特征等，同时考虑资产所处地的经济环境，处置方式，市场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脱手折扣；通过测算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等费用测算处置费用
专用设备	2,882,546.74	1,357,828.14	1,524,718.60	成本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脱手折扣、处置费用	设备重置成本=设备含税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脱手价折扣根据减值测试资产的特点，对影响折扣涉及的行业前景、价值特性、潜在市场等进行因素特点分析并设定权重，然后进行打分，得出折扣比例；通过测算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等费用测算处置费用
通用设备	773,251.79	704,727.41	68,524.38	成本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脱手折扣、处置费用	设备重置成本=设备含税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脱手价折扣根据减值测试资产的特点，对影响折扣涉及的行业前景、价值特性、潜在市场等进行因素特点分析并设定权重，然后进行打分，得出折扣比例；通过测算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等费用测算处置费用
合计	55,918,399.64	39,541,574.18	16,376,825.46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62,728.80	
合计	62,728.80	

其他说明：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460,075.31	3,007,909.97
工程物资		
合计	10,460,075.31	3,007,909.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价值
北庄生态园					3,007,909.97			3,007,909.97
东升里办公区改造工程	3,193,429.53			3,193,429.53				
车规级压力传感器项目	2,126,211.74			2,126,211.74				
高精度惯性测量单元项目	4,045,871.56			4,045,871.56				
零星项目	1,094,562.48			1,094,562.48				
合计	10,460,075.31			10,460,075.31	3,007,909.97			3,007,909.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61,735.77	2,080,491.45	6,042,227.22
2.本期增加金额	51,319,339.46		51,319,339.46
(1)租入	24,682,845.69		24,682,845.69
(2)企业合并增加	26,636,493.77		26,636,493.77
(3)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9,048,185.60		9,048,185.60
(1)处置	8,006,971.76		8,006,971.76
(2)企业合并减少	1,041,213.84		1,041,213.84
4.期末余额	46,232,889.63	2,080,491.45	48,313,381.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72,394.53	948,491.39	3,420,885.92
2.本期增加金额	15,847,291.20	135,038.69	15,982,329.89

(1) 计提	3,720,763.17	135,038.69	3,855,801.86
(2)企业合并增加	12,126,528.03		12,126,528.03
(2) 其他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7,342,992.96		7,342,992.96
(1) 处置	7,292,611.65		7,292,611.65
(2)企业合并减少	50,381.31		50,381.31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0,976,692.77	1,083,530.08	12,060,222.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256,196.86	996,961.37	36,253,158.23
2.期初账面价值	1,489,341.24	1,132,000.06	2,621,341.3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	软件	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40,874.48		1,577,126.95	36,100,000.00	56,918,001.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78,640.04	2,034,607.32		18,113,247.36
(1) 购置			982,588.04		982,588.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6,078,640.04	1,052,019.28		17,130,65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711,801.51		711,801.51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711,801.51		711,801.51
4. 期末余额	19,240,874.48	16,078,640.04	2,899,932.76	36,100,000.00	74,319,447.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6,977.02		1,368,901.02	36,100,000.00	38,735,878.0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831.88	1,069,267.61	642,334.82		2,122,434.31

(1) 计提	410,831.88	1,069,267.61	446,602.57		1,926,702.06
(2) 企业合并增加			195,732.25		195,732.25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11,801.51		711,801.51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711,801.51		711,801.51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677,808.90	1,069,267.61	1,299,434.33	36,100,000.00	40,146,510.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5,679.09				2,345,679.09
(1) 计提	2,345,679.09				2,345,679.0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2,345,679.09				2,345,679.0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17,386.49	15,009,372.43	1,600,498.43	-	31,827,257.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7,973,897.46		208,225.93	-	18,182,123.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17,691,179.09	15,345,500.00	2,345,679.09	市场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费用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通过近期同区域同用途土地出让市场选取案例，测算公允价值；通过测算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处置税费、交易服务费、中介等费用测算处置费用
合计	17,691,179.09	15,345,500.00	2,345,679.09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1,315,297.05		121,315,297.05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481,328,928.40		481,328,928.40
合计	121,315,297.05	481,328,928.40	121,315,297.05	481,328,928.4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1,315,297.05		121,315,297.05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合计	121,315,297.05		121,315,297.0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组合	可区分的、能够提供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481,328,928.40	481,328,928.40	0.00	5年详细预测期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期(2026年-2030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8.13%、16.99%、12.55%、4.98%、2.99%，毛利率分别为18.30%、18.02%、17.84%、18.07%、18.29%，息税前利润率分别为12.39%、12.52%、12.52%、12.85%、13.11%折现率为14.33%	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息税前利率折现率14.33%	第六年。达到稳定，收入增长率为0，毛利率为18.08%，息税前利润率为12.94%折现率为14.33%	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息税前利率，折现率14.33%
合计	481,328,928.40	481,328,928.4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1,578,675.86	14,519,838.09	2,023,289.76	79,673.22	13,995,550.97
通用周转器具		3,003,595.25	789,848.11		2,213,747.14
工模夹检		7,933,866.33	1,093,981.40		6,839,884.93
其他		321,942.54	29,939.31		292,003.23
合计	1,578,675.86	25,779,242.21	3,937,058.58	79,673.22	23,341,186.27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4,179,730.53	2,129,518.8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7,081.57	53,562.24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591,141.26	88,671.19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2,403,984.56	360,597.68		
预计负债	34,309,816.10	5,146,472.42		
租赁负债	33,016,594.34	8,265,764.50	2,621,341.30	550,282.37
股权激励	3,257,965.74	569,905.68		
合计	88,116,314.10	16,614,492.60	2,621,341.30	550,282.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37,682,384.62	6,982,591.90	2,621,341.30	550,282.3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形成	20,026,328.14	3,246,742.19		
合计	57,708,712.76	10,229,334.09	2,621,341.30	550,282.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6,991,517.31	409,455,593.28
可抵扣亏损	1,435,454,639.18	1,278,457,901.44
合计	2,042,446,156.49	1,687,913,494.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3,080,658.20	3,822,234.91	
2026	156,224,511.44	157,879,925.74	
2027	48,363,824.88	57,117,099.42	
2028	11,017,280.20	71,678,852.65	
2029	1,043,114,673.25	987,959,788.72	
2030	173,653,691.21		
合计	1,435,454,639.18	1,278,457,901.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5,236,226.70		15,236,226.70	2,002,937.77		2,002,937.77
工抵房资产	55,697,669.51	26,959,551.51	28,738,118.00	56,171,524.92	3,443,434.51	52,728,090.41
合计	70,933,896.21	26,959,551.51	43,974,344.70	58,174,462.69	3,443,434.51	54,731,028.18

其他说明：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790,317.37	63,790,317.37	冻结	司法冻结，存放 管理人账户等	162,823,559.65	162,823,559.65	冻结	司法冻结，存放 管理人账户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9,467,511.38	573,237.78	查封	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9,300,999.98	17,563,065.58	查封	司法查封	19,300,999.98	17,973,897.46	查封	司法查封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253,473,507.96	129,957,386.14	抵押	借款抵押	260,682,105.97	138,289,044.47	抵押	借款抵押
合同资产	7,788,215.13	7,398,804.37	抵押	借款抵押	18,554,168.76	16,011,567.28	抵押	借款抵押
长期应收款			抵押	借款抵押	67,309,629.66	59,737,296.32	抵押	借款抵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6,087,243.61	22,807,323.00	抵押	借款抵押	208,777,613.95	132,179,622.42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620,440,284.05	241,516,896.46	/	/	746,915,589.35	527,588,225.38	/	/

其他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受限货币资金总额为 63,790,317.37 元，其中银行存款中司法冻结金额为 1,841,719.58 元，管理人户受限 35,384,228.52 元，银行票据保证金 26,564,369.27 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有限制、存放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33,045,540.74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833.33	
合计	53,015,833.33	33,045,540.7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3,043,777.12	
合计	33,043,777.1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15,912,291.15	114,347,501.98
1-2年	56,758,136.77	16,728,680.69
2-3年	5,371,189.80	3,437,997.47
3年以上	8,781,729.78	16,304,692.69
合计	386,823,347.50	150,818,872.8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955,116.24	10,463,964.71
预收货物销售款	8,285,358.97	
合计	13,240,475.21	10,463,964.7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746,065.40	67,198,870.86	62,634,945.17	18,309,991.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646.84	4,758,751.47	3,579,917.66	1,221,480.65
三、辞退福利	207,191.31	5,505,993.42	2,833,167.23	2,880,017.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995,903.55	77,463,615.75	69,048,030.06	22,411,489.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83,516.29	58,670,104.80	54,183,390.29	18,170,230.80
二、职工福利费		1,636,763.64	1,592,173.47	44,590.17
三、社会保险费	20,628.55	2,087,240.41	2,022,009.64	85,859.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12.84	1,711,901.46	1,717,388.02	14,626.28
工伤保险费	515.71	284,055.33	213,338.00	71,233.04
生育保险费		91,283.62	91,283.62	
四、住房公积金	9,216.00	1,102,231.72	1,103,448.72	7,99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704.56	594,757.98	626,150.74	1,311.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3,107,772.31	3,107,772.31	
合计	13,746,065.40	67,198,870.86	62,634,945.17	18,309,991.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57.56	4,605,646.07	3,468,794.14	1,178,209.49
2、失业保险费	1,289.28	153,105.40	111,123.52	43,271.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2,646.84	4,758,751.47	3,579,917.66	1,221,480.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792,120.02	37,634,162.9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9,411,596.07	767,339.44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5,286.21	3,605,902.47
房产税	1,241.10	7,823.52
印花税	157,346.59	266,063.07
土地使用税	6,439.64	6,577.92
教育费附加	2,328,984.39	1,855,971.62
地方教育附加	1,469,444.78	1,104,710.45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7,050.2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其他	295,995.13	6,322,033.93
合计	51,955,504.21	51,570,585.32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9,754,383.8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7,204,516.40	148,958,796.79
合计	287,204,516.40	178,713,18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754,383.8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9,754,383.80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1,296,132.93
押金保证金	460,000.00	1,802,124.94
应付股权收购款	114,259,438.1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0,734,000.00	
往来款	149,087,108.14	138,087,400.38
待支付的罚息及诉讼赔偿费		3,944,560.60
其他	2,663,970.10	3,828,577.94
合计	287,204,516.40	148,958,796.7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087,108.14	母公司对子公司往来款剥离至信托平台公司以及代收信托款形成
合计	149,087,108.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8,665,258.10	186,903,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378,266.69	595,824.00
合计	188,043,524.79	187,498,824.00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739,486.76	
待转销项税额	40,069,631.86	31,731,762.30
合计	45,809,118.62	31,731,762.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30,009,009.34	1,926,346.05
合计	30,009,009.34	1,926,346.05

其他说明：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089,553.83		
产品质量保证	18,183,583.09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销售返利款	16,126,233.01		
其他			
合计	39,399,369.9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公司产品质量保证相关的预计负债，以当年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占当年有法定质保义务的产品销售额的比例为基础，确定最佳估计数；

2.公司根据与不同客户商务返现协议和协商的基础上，预估未来应结算的销售返利，并确认预计负债。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应付股权收购款	180,409,639.20	
合计	180,409,639.20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876,896,101.00	7,512,319.00				7,512,319.00	884,408,420.00	

其他说明：

根据2025年12月12日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向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76元，股票期权314.00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5.51元。公司向16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770.20万股，截止2025年12月31日收到股款合计2,073.4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751.23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5,951,956.07	13,221,681.00		879,173,637.07
其他资本公积	54,002,719.93	959,847.37		54,962,567.30
合计	919,954,676.00	14,181,528.37		934,136,204.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①本期收到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股权转让款形成 13,221,681.00 元；②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费用形成 729,087.66 元；③其他原因形成 230,759.71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按破产重整计划应分配给全资子公司的股票	1,688,034.10			1,688,034.10
限制性股票		20,734,000.00		20,734,000.00
合计	1,688,034.10	20,734,000.00		22,422,034.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为本期发行限制性股票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形成的库存股。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782,309.88	2,223,457.31	2,125,987.80	10,879,779.39
合计	10,782,309.88	2,223,457.31	2,125,987.80	10,879,779.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261,935.43			61,261,935.4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1,261,935.43			61,261,935.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1,642,591.10	-532,344,944.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51,642,591.10	-532,344,944.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8,063,589.53	-813,312,289.0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985,357.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9,706,180.63	-1,351,642,591.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3,784,457.95	344,125,077.03	91,118,541.76	115,951,756.45
其他业务	16,419,447.06	15,746,969.41	522,268.92	422,940.24
合计	410,203,905.01	359,872,046.44	91,640,810.68	116,374,696.6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工程及设计	91,187,712.40	98,148,638.05	88,404,090.27	108,123,603.56
新能源混动汽车核心零部件	302,222,277.49	245,291,857.58		
其他	16,793,915.12	16,431,550.81	3,236,720.41	8,251,093.1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10,203,905.01	359,872,046.44	91,640,810.68	116,374,696.69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079.64	341,745.59
教育费附加	53,986.10	188,176.52
地方教育附加	36,039.17	125,985.29
资源税		8,842.54
房产税	53,385.09	120,024.35
土地使用税	26,712.80	607,037.96
车船使用税	12,720.00	28,604.16
印花税	230,925.37	370,066.94
水利基金	218,082.02	
合计	758,930.19	1,790,483.35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94,650.70	23,798.15
咨询服务费	2,115.09	1,000.00
办公费	27,219.27	11,610.87
交通差旅费	87,754.68	17,041.18
折旧费	89,508.18	99,862.20
职工薪酬	448,794.48	
业务招待费	568,823.59	159,366.01
其他	47,208.54	106,059.98
合计	1,366,074.53	418,738.39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187,165.81	45,894,086.55
办公费	2,862,853.88	3,021,154.46
交通差旅费	1,685,198.99	2,730,856.24
租赁费	851,023.01	692,022.88
折旧与摊销	8,711,531.34	6,110,542.26
修理费	447,699.37	462,385.30
业务招待费	4,550,736.00	6,677,132.5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205,312.48	10,017,982.08
苗圃费用		1,007,489.62

诉讼费	-541,169.65	3,468,560.72
股份支付	531,870.58	
其他	3,977,300.83	3,845,885.55
合计	87,469,522.64	83,928,098.19

其他说明：

诉讼费为负值主要是由于公司与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诉讼中二审判决对一审判决的由公司承担的诉讼费 1,216,789.00 元改判为由公司承担 136,389.13 元，导致原已支付且由公司承担的诉讼费 1,080,399.87 元需退回，本期根据二审判决结果冲减当期诉讼费。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64,986.92	
材料消耗	2,528,070.67	
交通差旅费	14,561.60	
燃料动力费	90,689.50	
折旧与摊销	588,585.88	
实验检验费	313,113.20	
其他	481,287.94	
合计	7,881,295.71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545,157.87	38,580,405.16
减：利息收入	1,740,924.37	301,480.32
加：汇兑损失（减收益）		
加：手续费支出	161,353.19	69,395.51
合计	15,965,586.69	38,348,320.35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计入	3,045,303.66	295,939.08
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16,127.47	28,129.73
债务重组收益	97,041,189.78	-652,262,610.11
合计	100,102,620.91	-651,938,541.30

其他说明：

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增加当期债务重组重组收益 96,275,772.97 元，其他债务重组收益 765,416.81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52.51	-7,212,026.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708.02	104,684,42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资金占用费	69,121.20	575,560.91
债务重组收益		20,908,326.18
BT项目投资回报分摊		7,344,521.59
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包含结构性存款）	244,283.93	5,760,165.39
合计	212,644.60	132,060,972.47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7,095.9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544,875.45	-110,523,881.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79,035.05	-19,076,095.5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69,109,595.73	-41,942,600.78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05,670,602.18	-171,542,577.36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5,089.28	34,024,316.6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84,685.94	-237,179.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2,151.2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376,825.4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345,679.09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24,004,013.02	
合计	-46,076,114.22	33,714,986.10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处置利得（损失“—”）	1,129,265.42	781,562.53
合计	1,129,265.42	781,562.53

其他说明：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4,597.52		414,597.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8,543.7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负商誉	167,224.03		167,224.03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3,447,133.20	2,167,020.08	3,447,133.20
业绩补偿款	7,685,083.05		7,685,083.05
其他	44,952.26	68,737.74	44,952.26
合计	11,758,990.06	2,244,301.60	11,758,99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	100,000.00	20,000.00
长期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405,423.76	1,437,862.70	405,423.76
罚款支出	183,267.75	400.00	183,267.75
赔偿金、违约金	4,739,722.38	470,121.52	4,739,722.38
税收滞纳金	169,173.12	275,496.39	169,173.12
罚息及诉讼赔偿	265,832.74	9,533,851.69	265,832.74
其他	14,109.05	1,716,483.53	14,109.05
合计	5,797,528.80	13,534,215.83	5,797,528.80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99,305.35	851,417.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92,817.57	13,748,358.83
合计	5,306,487.78	14,599,776.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7,450,275.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862,568.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28,475.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8,976.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41,354.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496.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438,663.44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0,013.13
汇算清缴未弥补亏损差异	1,015,696.3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444,697.47
所得税费用	5,306,48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司法冻结款	1,139,421.53	6,322,901.76
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470,623.95	295,939.08
收到的利息收入	1,689,591.04	301,480.32
收到往来款	29,893,415.01	1,961,900.00
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及其他	16,127.47	10,272.20
收到的捐赠、罚没收入等	7,795,295.30	329,301.98
合计	41,004,474.30	9,221,795.3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司法冻结款	34,945,637.97	
付现费用等	38,070,955.63	30,306,611.50
往来款	9,921,211.46	7,737,192.68
合计	82,937,805.06	38,043,804.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	15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其中：处置子公司收到的收益		
合计	158,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存入	15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现金净流出		
购买子公司现金净流入	11,363.76	
合计	158,011,363.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本期取得子公司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支付购买价款0元，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11,363.76元，现金净流入为11,363.76元。因净额为负数，已计入“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存入		15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现金净流出	6,931,504.60	1,894,354.65
合计	6,931,504.60	159,894,354.6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或收到资金拆借款		102,989,768.92
合计		102,989,768.9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相关款项（新租赁准则）	1,458,670.38	
合计	1,458,670.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3,045,540.74	32,000,000.00		2,900,000.00	9,129,707.41	53,015,83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498,824.00		544,700.79			188,043,524.79
应付利息	29,754,383.80			16,407,306.80	13,347,077.00	
租赁负债	1,926,346.05		29,541,333.67	1,458,670.38		30,009,009.34
合计	252,225,094.59	32,000,000.00	30,086,034.46	20,765,977.18	22,476,784.41	271,068,367.4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756,763.19	-832,032,814.52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5,670,602.18	171,542,577.36
加：资产减值损失	46,076,114.22	-33,714,986.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13,767.74	5,235,556.4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926,702.06	2,212,772.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37,058.58	168,44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3,862.94	-781,562.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423.76	1,437,862.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545,157.87	38,580,405.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644.60	-152,969,298.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84,740.18	13,792,459.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57,467.97	-44,100.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85,181.20	4,527,36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086,368.58	13,449,198.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878,779.12	106,752,147.59
其他	-96,725,587.86	631,482,37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4,075.05	-30,361,601.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207,672.55	306,175,491.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6,175,491.50	11,267,229.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967,818.95	294,908,261.70

注：其他包括因破产重整事项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 96,275,772.97 元，其他债务重组收益 765,416.81 元，本期购买子公司形成负商誉 167,224.03 元，专项储备和股份支付形成 482,825.95 元。

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137,421,890.63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306,696,386.6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15,524,235.0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1,172,151.61

其他说明：

本期取得子公司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支付购买价款0元，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11,363.76元，现金净流入为11,363.76元。因净额为负数，已计入“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中维新疆互联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61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中维新疆互联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63.2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09,736.71

其他说明：

本期处置子公司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处置价款360,000.00元，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7,292,031.18元，现金净流出为6,931,504.60元。因净额为负数，已计入“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9,207,672.55	306,175,491.50
其中：库存现金	18,422.94	85,214.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9,189,249.61	306,090,277.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207,672.55	306,175,491.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881,295.71	

其他说明：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7日	601,365,464.00	50.1138	现金收购	2025年8月27日	权利交割日(注1)	318,690,152.22	38,169,104.72	15,817,680.63

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日		100	现金收购	2025年10月1日	权利交割日(注2)	48,544.77	-385,008.93	150,430.92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相关交易已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已按协议约定支付收购价款的主要部分并具备支付剩余价款的能力; 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注 2: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相关交易已经过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现金	306,696,386.6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294,669,077.36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01,365,464.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0,036,535.60	167,224.0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81,328,928.40	-167,224.0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成本以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01-0735号)中2025年2月28日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122,315.00万元为基础协商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50.1138%的交易价格为60,136.55万元,公司在合并日2025年8月31日应享有的标的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是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5]第11107号)中评估基准日(即合并日)公司享有的标的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计算为12,003.65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48,132.89万元。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安徽尼威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36,489,756.54	136,489,756.54	11,363.76	11,363.76
应收票据	7,910,025.23	7,910,025.23		
应收账款	200,403,371.08	200,403,371.08	144,999.82	144,999.82
应收款项融 资	118,438.38	118,438.38		
预付款项	4,558,074.04	4,558,074.04		
其他应收款	1,573,183.16	1,573,183.16	16,000.00	16,000.00
应收款项				
存货	57,151,785.76	51,328,288.12		
其他流动资 产	12,294,841.90	12,294,841.90		
固定资产	45,744,262.00	40,217,615.66		
在建工程	26,129,465.42	26,129,465.42		
固定资产 清理			3,595.20	3,595.20
使用权资产	14,509,965.74	14,509,965.74		
无形资产	16,934,927.07	856,287.03		
长期待摊费 用	8,469,202.90	8,469,202.90		
递延所得税 资产	10,444,093.89	11,428,094.93		
其他非流动 资产	50,466,977.22	50,466,977.22		
资产合计	593,198,370.33	566,753,587.35	175,958.78	175,958.78
短期借款	24,107,483.99	24,107,483.99		
应付票据	27,444,929.36	27,444,929.36		
应付账款	204,104,601.36	204,104,601.36		
应付职工薪 酬	10,048,321.45	10,048,321.45		
应交税费	5,129,020.58	5,129,020.58	7,456.25	7,456.25
其他应付款	829,109.46	829,109.46	1,278.50	1,278.50
合同负债	9,627,153.78	9,627,153.78		
一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负 债	3,989,068.43	3,989,068.43		
其他流动负 债	15,397,212.52	15,397,212.52		
长期借款	1,600,000.00	1,600,000.00		
租赁负债	11,717,083.69	11,717,083.69		
预计负债	32,324,727.08	32,324,727.08		
递延所得税 负债	7,351,752.95	3,570,208.63		
负债合计	353,670,464.65	349,888,920.33	8,734.75	8,734.75
净资产	239,527,905.68	216,864,667.02	167,224.03	167,224.0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9,491,370.08	108,185,541.52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0,036,535.60	108,679,125.50	167,224.03	167,224.03
持股比例	50.1138%		1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成本法（又称资产基础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31日	360,000.00	100	出售	工商变更	-220,015.99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维新疆互联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161,000.00	100	出售	工商变更	161,336.71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23日，公司投资设立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2日，公司投资设立苏州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8日，公司投资设立黄山顺景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1日，公司投资设立金华顺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16,000	苏州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安徽尼威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二级	安徽	4,010.24	芜湖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50.11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华尼威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三级	浙江	1,000	金华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50.11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尼威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三级	江苏	2,000	常州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50.11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花圣文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1,000	南京	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丹阳市筑杰建材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200	丹阳	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镇江悦才劳务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218	丹阳	建筑劳务分包	100.00		设立
江苏花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1,000	丹阳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苏州顺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1,000	苏州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黄山顺景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安徽	1,000	黄山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金华顺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	2,000	金华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上海	1,000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二渡文化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一级	江苏	500	苏州	文艺活动策划、餐饮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70,623.95	295,939.08
合计	470,623.95	295,939.08

其他说明：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银行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 272,568,367.46 元借款（含融资租赁款），利率风险偏高。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①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60 天。
- ②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③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⑥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①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②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③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53,015,833.33	53,015,833.33	53,015,833.33			
应付账款	386,823,347.50	386,823,347.50	315,912,291.15	56,758,136.77	5,371,189.80	8,781,729.78
其他应付款	287,204,516.40	287,204,516.40	164,094,157.57	45,723.99	122,944,630.24	120,00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043,524.79	188,043,524.79	188,043,524.79			
合计	915,087,222.02	915,087,222.02	721,065,806.84	56,803,860.76	128,315,820.04	8,901,734.3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29,957,826.45	29,957,826.45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957,826.45	39,957,826.4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或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省苏州市	企业管理	10,000.00	18.51	18.51	徐良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良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苏州亿波达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6日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苏州亿波达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购置	3,8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343,316.66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88,568.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0.56	384.3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48,826,162.52	49,090,382.52	45,295,695.9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租赁负债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2,553.28	
应付账款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3,316.66	
其他应付款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087,108.14	135,676,795.7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股东应付公司的 1,693.09 万元业绩补偿款（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款”），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良、财务投资人京通智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博、乐贝尔、赵香梅、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利波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将对业绩补偿款在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时的实际金额承诺承担现金兜底责任，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截止至财务报告出具日已收到业绩补偿款 811.11 万元，剩余 881.98 万元尚未收到。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5,950,000.00	16,422,000.00						
业务骨干	1,800,000.00	4,968,000.00						
合计	7,750,000.00	21,390,00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5.51 元/份	42 个月		
业务骨干	5.51 元/份	42 个月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以2025年12月25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 2、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①标的股价：5.05元（2025年12月25日收盘价）②行权价：5.51元 ③有效期分别为：18个月、30个月和42个月 ④历史波动率：16.9666%、15.8873%、15.4640%（上证指数过去18个月、30个月、42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⑤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行权条件（包括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和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达标情况确定根据行权条件（包括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和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达标情况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1,733.87

其他说明：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729,087.66	
合计	729,087.66	

其他说明：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03号《关于核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330.00万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000.00万元，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人民币323,513,207.55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317,945,283.02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31,794.53	18,773.6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13,031.46
合计	31,794.53	31,805.13

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之间差异10.60万元，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与财务费用净增加额。

本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发布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将承诺用于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31,794.53万元中不高于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即2020年8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2021年8月10日到期，由于河南水灾、江苏和郑州先后疫情导致公司资金回笼不达预期，控股股东债务问题无法为公司提供担保导致银行贷款减少，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能如期归还等原因，在优先考虑公司正常运营的基础上，补流资金未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8,890,582.00元，2024年12月27日公司将剩余尚未归还余额130,314,641.51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全部归还。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开立的3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销户。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11月28日,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鄂0112民初6113号),判令“被告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应付第三人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75,909,316.69元的范围向原告武桥重工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18,721,877.99元”上述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及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已提起上诉并于2026年2月26日开庭审理,截止财务报告出具日尚未判决,最终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2) 未决诉讼

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决大额供应商诉讼主要为华中伟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达建筑实业有限公司、镇江市润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华汇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湖北松石流泉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湖北金盛鼎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安徽迪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就公司所欠工程款向镇江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起诉金额包括工程欠款本金及逾期利息合计为182,448,433.40元,上述债务已于2024年12月30日根据镇江中院裁定的重整计划作为破产债权剥离至信托。根据公司代理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上述诉讼的裁决结果应仅作为确定债权数额的依据,并作为在重整计划框架下处理债权分配的依据,公司认为上述未决诉讼的裁决预期对公司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②2025年公司收到南京中院关于公司中小股民诉讼的《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损失测算咨询意见书》,根据咨询意见书测算的诉讼赔偿款为6,771,031.96元,其中投资人金慧诉讼金额60,250.98元,经法院调解最终赔偿金额为42,175.69元,公司参照已调解赔偿比例70%确认公司诉讼赔偿款4,697,546.69元,并对属于破产普通债权应由信托资产偿还的部分3,957,992.86元剥离至信托,产生其他收益3,957,992.86元,由现金支付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他说明：

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2024）苏 11 破 1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公司本期因执行破产重整计划，剥离担保财产账面价值不足以覆盖对应担保债权账面价值的部分债权以及本期确权增加的普通债权至信托公司形成债务重组收益 96,275,772.97 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芜湖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通过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告（国资监测编号 G32025AH2000049）转让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6931%股权，挂牌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06 日；安徽鸠控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告（国资监测编号 G32025AH2000052）转让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6931%股权，挂牌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2 日。

公司根据挂牌公告要求提交报名资料并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4 日和 2026 年 1 月 18 日缴纳了保证金，上述股权转让交易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和 1 月 26 日成交。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分别与芜湖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和安徽鸠控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转让价格均为 3,230.00 万元，付款条件为合同生效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40%，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剩余转让价款。截至财务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支付 40%转让价款 2.584.00 万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982,125.05	63,726,485.29
1 至 2 年	63,726,485.29	91,139,317.67

2至3年	79,249,813.97	55,516,792.51
3至4年	48,449,259.38	20,960,566.12
4至5年	20,742,485.99	83,941,545.50
5年以上	111,872,084.86	55,309,185.93
合计	427,022,254.54	370,593,893.02

注：本期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主要包括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元和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有限公司 94,459,664.50 元，前述应收账款均为公司破产重整完成前正常经营业务形成的，其中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破产清算，应收款已无法收回，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损失。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138,924.93	33.52	81,172,668.64	56.71	61,966,256.29	160,301,707.44	43.26	97,919,386.91	61.08	62,382,320.5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883,329.61	66.48	129,414,097.27	45.59	154,469,232.34	210,292,185.58	56.74	99,386,082.11	47.26	110,906,103.47
其中：										
合计	427,022,254.54	/	210,586,765.91	/	216,435,488.63	370,593,893.02	/	197,305,469.02	/	173,288,424.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5,909,316.68	15,181,863.34	20.00	存在收回风险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48,826,162.52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九华东方酒店有限公司	6,792,387.00	6,792,387.00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539,437.00	2,300,634.05	65.00	存在收回风险
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	2,901,365.53	2,901,365.53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96,515.94	2,396,515.94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35,220.29	1,435,220.29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贵安新区中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81,936.98	1,081,936.98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济宁腾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6,582.99	256,582.99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138,924.93	81,172,668.64	56.7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计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883,329.61	129,414,097.27	45.59
合计	283,883,329.61	129,414,097.27	45.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99,386,082.11	30,028,015.16				129,414,097.27
单项计提	97,919,386.91	7,936,561.03	24,683,279.30			81,172,668.64
合计	197,305,469.02	37,964,576.19	24,683,279.30			210,586,765.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有限公司	174,024,754.28	7,788,215.13	181,812,969.41	37.12	106,423,035.19
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80,664,360.85	14,329,918.90	94,994,279.75	19.40	5,679,934.6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5,909,316.68		75,909,316.68	15.50	15,181,863.34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48,826,162.52	9.97	48,826,162.52
坤鼎腾辉智造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26,725,370.71	26,725,370.71	5.46	1,336,268.54
合计	379,424,594.33	48,843,504.74	428,268,099.07	87.45	177,447,264.20

其他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9,110,202.15	62,442,765.08
合计	419,110,202.15	62,442,76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8,033,923.23	132,037,844.46
1至2年	131,085,092.02	3,713,087.89
2至3年	3,132,643.70	1,082,489.09
3年以上		
3至4年	709,582.02	2,044,736.99
4至5年	2,031,383.82	1,048,460.00
5年以上	4,154,268.58	4,179,494.58
合计	539,146,893.37	144,106,113.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997,268.00	3,896,168.00
往来款	525,381,532.53	130,076,580.78
资金拆借款	3,273,413.94	9,037,283.68
备用金	454,870.74	626,479.24
其他	2,039,808.16	469,601.31
合计	539,146,893.37	144,106,113.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8,063.19	6,628,437.69	74,936,847.05	81,663,347.9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801,630.41	1,502,374.16	18,168,188.97	39,472,193.54
本期转回	1,500.00	1,097,350.25		1,098,850.2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9,898,193.60	7,033,461.60	93,105,036.02	120,036,691.2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936,847.05	18,168,188.97				93,105,036.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26,500.88	21,304,004.57	1,098,850.25			26,931,655.20
合计	81,663,347.93	39,472,193.54	1,098,850.25			120,036,691.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市高新区辰顺浩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82,285,378.89	70.91	往来款	1年以内	19,114,268.94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06,925,241.15	19.83	往来款	1-2年	69,875,645.09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229,390.93	4.31	往来款	1-2年	23,229,390.93
江苏花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483,054.07	1.20	往来款	1年以内	324,152.70
安徽磐石基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0.74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200,000.00
合计	522,923,065.04	96.99	/	/	112,743,457.6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911,700.00	14,535,008.54	16,376,691.46	199,155,098.17	162,185,054.88	36,970,043.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59,947.49		1,959,947.49			
合计	32,871,647.49	14,535,008.54	18,336,638.95	199,155,098.17	162,185,054.88	36,970,043.2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对子公司投资	36,970,043.29	162,185,054.88					16,376,691.46	14,535,008.54
合计	36,970,043.29	162,185,054.88					16,376,691.46	14,535,008.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拓维聚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40,052.51						1,959,947.49	
小计		2,000,000.00		-40,052.51						1,959,947.49	
合计		2,000,000.00		-40,052.51						1,959,947.49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814,562.83	68,966,076.67	39,680,422.49	59,442,937.24
其他业务				
合计	59,814,562.83	68,966,076.67	39,680,422.49	59,442,937.2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52.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12,026.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233,351.83	-22,277,53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908,326.18
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包含结构性存款）		5,760,165.39
其他-BT项目投资回报分摊		7,344,521.59
资金占用费	341,451.73	4,621,757.41
合计	-33,931,952.61	9,145,207.11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2,88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5,303.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3,575.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9,121.2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683,279.3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67,224.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7,041,189.7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6,740.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5,056.09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989,260.89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131,874,267.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9,260.89	
合计	130,885,007.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80	-0.258	-0.2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39	-0.406	-0.4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余雅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